

公司代码：605169

公司简称：洪通燃气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刘洪兵、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疆燕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强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元（含税）。按照截止2025年4月17日的总股本282,880,000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5,776,030股A股股份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69,275,992.50元人民币（含税），占2024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40.02%。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公司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中详述经营活动可能遇到的风险，具体参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之“（四）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6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5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8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1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9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洪通燃气、本公司、公司	指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霍尔果斯投资	指	霍尔果斯洪通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巴州投资	指	巴州洪通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巴州洪通	指	新疆巴州洪通燃气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和静洪通	指	新疆和静洪通燃气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尉犁洪通	指	新疆尉犁洪通燃气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轮台洪通	指	巴州轮台洪通燃气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和硕洪通	指	新疆和硕洪通燃气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哈密洪通	指	哈密洪通燃气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乌市洪通	指	新疆洪通燃气集团乌鲁木齐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若羌洪通	指	巴州若羌洪通燃气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且末洪通	指	巴州且末洪通燃气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新源洪通	指	新源县洪通燃气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伊犁洪通	指	伊犁洪通燃气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已于报告期内办理注销登记
吐鲁番洪通	指	吐鲁番洪通燃气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哈密能源	指	哈密洪通能源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巴州洁能	指	巴州洪通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交投洪通	指	新疆交投洪通能源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巴州能源	指	巴州洪通能源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巴州洪通的全资子公司
铁门关洪通	指	铁门关市洪通燃气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巴州洪通的全资子公司
呼图壁洪通	指	呼图壁县洪通燃气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乌市洪通的控股子公司
玛纳斯洪通	指	玛纳斯县洪通燃气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乌市洪通的全资子公司
路丰能源	指	吉木萨尔县路丰能源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交投洪通的控股子公司
哈密交投洪通	指	哈密交投洪通能源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交投洪通的控股子公司
富蕴交投洪通	指	富蕴交投洪通能源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交投洪通的全资子公司
精河交投洪通	指	精河交投洪通能源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交投洪通的全资子公司
呼图壁交投洪通	指	呼图壁交投洪通能源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交投洪通的全资子公司
五家渠交投洪通	指	五家渠交投洪通能源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交投洪通的全资子公司
五家渠路丰能源	指	五家渠路丰能源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交投洪通的控股子公司路丰能源的全资子公司
玛纳斯交投洪通	指	玛纳斯交投洪通能源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交投洪通的全资子公司
轮台交投洪通	指	轮台县交投洪通能源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交投洪通的全资子公司
新星交投洪通	指	新星交投洪通能源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交投洪通的控股子公司哈密交投洪通的控股子公司
巴里坤交投洪通	指	巴里坤交投洪通能源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交投洪通的控股子公司哈密交投洪通的控股子公司
吐鲁番洪通能源	指	吐鲁番洪通能源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乌市洪通的全资子公司
四川洪通能源	指	四川洪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塔里木洪通	指	新疆塔里木洪通燃气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尉犁洪通的全资子公司
五家渠洪通能源	指	五家渠洪通能源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吐鲁番洪通的全资子公司
洪通物联科技	指	新疆洪通物联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中石油	指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石化	指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自治区	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巴州	指	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
第十三师	指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三师
LNG、液化天然气	指	液化天然气 (Liquefied Natural Gas)，无色、无味且无腐蚀性，是天然气经过净化处理，并冷却至-162 摄氏度液化后的液体天然气，其体积为气态时的 1/625，重量为同体积水的 45%左右，其 85%以上的成份为甲烷，是天然气产业的重要产品
CNG、压缩天然气	指	压缩天然气 (Compressed Natural Gas)，指压缩到压力大于或等于 10MPa 且不大于 25MPa 的气态天然气，是天然气加压并以气态储存在容器中，可作为车辆燃料使用
报告期、本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Ppm	指	百万分率
WIND	指	万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大陆领先的金融数据、信息和软件服务企业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洪通燃气
公司的外文名称	Xinjiang Hongtong Natural Ga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ongtong Natural Ga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刘洪兵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秦明	吴松
联系地址	新疆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南苑路洪通工业园三楼	新疆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南苑路洪通工业园三楼
电话	0996-2613068	0996-2959582
传真	0996-2692898	0996-2692898
电子信箱	qinming@xjhtrq.com	wusong@xjhtrq.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新疆巴州库尔勒市延安路37号40-6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22年1月12日经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并经巴州市场监督管理局备案，公司注册地址由原新疆巴州库尔勒市人民东路变更为上述地址
公司办公地址	新疆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南苑路洪通工业园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841000
公司网址	http://www.xjhtrq.com
电子信箱	htgf@xjhtrq.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法务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洪通燃气	605169	无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静娟、刘涛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东新街319号8幢10000室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周会明、任家琪（公司于2024年2月28日收到西部证券《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函》，保荐代表人由张亮变更为任家琪；变更后保荐代表人为：周会明、任家琪）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0年10月30日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全部使用完毕前，保荐机构继续履行相关持续督导义务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2,752,579,639.43	1,883,177,603.94	46.17	1,435,157,354.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3,121,918.61	153,134,166.36	13.05	160,701,617.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6,755,269.16	152,894,224.66	9.07	161,947,213.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141,236.03	271,125,647.41	1.48	228,332,626.44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	2022年末

			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39,900,166.39	1,812,502,892.12	7.03	1,732,095,218.39
总资产	2,592,090,420.30	2,555,275,372.28	1.44	2,409,606,367.09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6165	0.5413	13.89	0.5681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5938	0.5405	9.86	0.57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9.35	8.63	增加0.72个百分点	9.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9.01	8.62	增加0.39个百分点	9.58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 46.17%，主要系第十三师天然气储备调峰及基础配套工程项目之设计产能为 100×10^4 立方米/天的液化天然气工厂、巴州能源 2 万立方米 LNG 储罐项目二期设计产能为 $100 \times 10^4 \text{m}^3/\text{d}$ 的液化天然气生产装置投产后产能释放，产销量相应增加所致。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62,481,039.18	644,098,953.66	853,216,714.94	792,782,931.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44,191.86	60,703,046.66	102,063,028.00	8,211,652.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93,861.18	59,887,248.64	101,739,162.19	3,134,997.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92,917.22	50,714,574.39	92,399,803.39	156,519,775.4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466,370.51		- 1,038,645.16	311,369.6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767,794.58		784,528.29	716,528.2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63,400.00		394,000.00	417,393.5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4,455.06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26,295.84	3,851,046.63
减：所得税影响额	590,353.02		1,231,648.23	1,162,687.7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43,892.44		31,071.62	-225,153.54
合计	6,366,649.45		74,222.20	227,681.66
			239,941.70	-
				1,245,595.53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547,951.70	50,786,175.23	15,238,223.53	0.00
合计	35,547,951.70	50,786,175.23	15,238,223.53	0.00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在抓好安全生产的前提下，公司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加强气源保障。为持续保障上游气源稳定供应，在目前主要向中石油等常规天然气供应商采购气源的基础上，积极与煤化工制气、井口零散气等非常规天然气供应商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

增加气源采购渠道。同时，按照公司战略规划，认真研究布局上游非常规气源的可行性，为公司未来在清洁能源领域持续发展奠定气源保障基础。

持续推动募投项目实施。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第十三师天然气储备调峰及基础配套工程项目的建设；协调推动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天然气供气工程顺利通气运行。

持续扩大加气站终端布局。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完善加气站布局，沿疆内主要交通干线积极投资建设加气站终端，报告期内新增投产加气站 8 座。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经营管理加气站 50 座；公司拟建及在建加气站 4 座。2025 年，公司计划通过自主建设、合作建设、租赁经营等多种方式持续有效扩充公司加气站数量，持续推动终端站点布局，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

布局新能源业务。报告期内，公司陆续在哈密地区、巴州地区多座加气站投资新增充电设施设备，新增新能源充电业务。2025 年，公司将根据新能源市场发展情况，持续推进投资建设包括加气、充电等综合能源服务站的改造升级。未来，公司将根据新能源发展趋势及市场需求，致力于构建广泛覆盖、高效便捷的充电网络，推动“绿色通行，美好生活”企业愿景的实现。

持续推动加气站标准化改造及生态圈部署，积极拓展非气业务。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优化站点标准化改造和生态圈运营部署工作，生态圈持续推动终端服务，除自营的便利店以外，扩展到场站周边的餐饮、住宿、洗车、修车以及高速公路车辆救援服务，促进非气业务的拓展。

加强数字化建设，提高智能化运营水平。报告期内，在“洪通智慧云”总体架构调整完成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了 CNG/LNG 采购销平台、城市燃气销售服务平台（城燃营销客服系统）、安全管理综合平台、物联网（IoT）接入平台（SCADA 平台）；持续提高系统本身的数智化运营能力，实现精准营销，并通过相关技术手段实现生态圈与公司业务、财务系统数据互通互联。通过上述数字化建设项目的实施，进一步提高市场数据、经营数据、成果数据的收集、传输及处理的效率；持续提高决策效率和企业智能化运营水平。

持续加强人才梯队建设。报告期内，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公司继续开展以关键岗位继任者计划为核心的人才梯队建设，制定了关键岗位后备人才库及其培养计划；组织关键管理岗位员工跨部门轮岗，促进公司人才队伍持续健康成长，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人才保障。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类别为“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下的“45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类别为“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下的“45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一）行业主管部门和监管体制

本行业的国家主管部门为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新疆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是新疆燃气行业的主管部门。本行业的自律组织是中国城市燃气协会及各地方城市燃气行业协会。

（二）行业产业政策

2019年10月30日，国家发改委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天然气勘探与开采”、“原油、天然气、液化天然气、成品油的储运和管道输送设施、网络和液化天然气加注设施建设”、“放空天然气回收利用与装置制造”、“天然气分布式能源技术开发与应用”、“液化天然气技术、装备开发与应用”、“油气回收自动监控设备”被列为鼓励类产业。

2021年10月26日，国务院发布《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方案指出，合理调控油气消费。保持石油消费处于合理区间，逐步调整汽油消费规模，加快推进页岩气、煤层气、致密油（气）等非常规油气资源规模化开发。有序引导天然气消费，优化利用结构，优先保障民生用气，大力推动天然气与多种能源融合发展，因地制宜建设天然气调峰电站，合理引导工业用气和化工原料用气。支持车船使用液化天然气作为燃料。

2022年3月22日，发改委能源局发布《“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规划指出，天然气产量快速增长，力争2025年达到2300亿立方米以上。提升天然气储备和调节能力。统筹推进地下储气库、液化天然气（LNG）接收站等储气设施建设。到2025年，全国集约布局的储气能力达到550亿~600亿立方米，占天然气消费量的比重约13%。加快天然气长输管道及区域天然气管网建设，推进管网互联互通，完善LNG储运体系。到2025年，全国油气管网规模达到21万公里左右。规划着力推动形成绿色低碳消费模式，完善能耗“双控”与碳排放控制制度，严格控制能耗强度。

2024年6月3日，国家发改委发布了《天然气利用管理办法》，将天然气用户分为优先类、限制类、禁止类和允许类。该办法中将“以液化天然气为燃料的载货卡车、城际载客汽车、公交车等运输车辆”；“远洋运输、工程、公务船舶以及开发、利用和保护海洋的海洋工程装备（含双燃料和单一液化天然气燃料），在内河、湖泊、沿海以液化天然气为单一燃料的运输、工程、公务船舶及装备”列为优先类。

（三）行业主要监管政策

根据《城镇燃气管理条例》相关规定，国家对燃气经营实行许可证制度，符合条件条件的企业，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燃气管理部门核发燃气经营许可证。

根据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发布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城镇燃气经营许可实施办法》（新建城【2015】14号）相关规定，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对全区城镇燃气经营许可实施监督管理，州、市（地）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城镇燃气经营许可的监督管理，市、县（市）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燃气经营许可申请的受理，并依照《燃气经营许可管理办法》和本办法核发燃气经营许可证。从事城镇燃气经营的单位和个人，必须依法取得《燃气经营许可证》。同时，上述办法明确要求，燃气企业设立瓶装燃气或者燃气汽车加气站点的，应当向站点所在地的市、县（市）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申请核发站点《燃气经营许可证》。

（四）行业发展规划

2019年9月19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交通强国建设纲要》，要求强化节能减排和污染防治。优化交通能源结构，推进新能源、清洁能源应用，促进公路货运节能减排，推动城市公

共交通工具和城市物流配送车辆全部实现电动化、新能源化和清洁化。打好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统筹油、路、车治理，有效防治公路运输大气污染。

2021 年 2 月，国务院印发了《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要求“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流通体系”，打造绿色物流。积极调整运输结构，推广绿色低碳运输工具，淘汰更新或改造老旧车船，港口和机场服务、城市物流配送、邮政快递等领域要优先使用新能源或清洁能源汽车；加大推广绿色船舶示范应用力度，推进内河船型标准化。

2021 年 7 月 1 日，生态环境部批准的《重型柴油车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第六阶段）》全国范围实施，此次为标准的第三个阶段，所有生产、进口、销售和注册登记的重型柴油车应符合本标准要求。新的标准排放要求要比过去严格 30%以上，在物流领域，柴油重型卡车排放标准的提高或将有利于 LNG、CNG 重型卡车的发展。

2021 年 10 月 26 日，国务院发布了《2030 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要求加快推进页岩气、煤层气、致密油（气）等非常规油气资源规模化开发。有序引导天然气消费，优化利用结构，优先保障民生用气，大力推动天然气与多种能源融合发展，因地制宜建设天然气调峰电站，合理引导工业用气和化工原料用气。支持车船使用液化天然气作为燃料。逐步提高电力、天然气应用比重。引导企业转变用能方式，鼓励以电力、天然气等替代煤炭。推广电力、氢燃料、液化天然气动力重型货运车辆。提升铁路系统电气化水平。加快老旧船舶更新改造，发展电动、液化天然气动力船舶。

2021 年 11 月 9 日，《“十四五”全国清洁生产推行方案》，提出加大新能源和清洁能源在交通运输领域的应用力度，加快内河船舶绿色升级，以饮用水水源地周边水域为重点，推动使用液化天然气动力、纯电动等新能源和清洁能源船舶。

2021 年 12 月 28 日，国务院发布《“十四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方案指出到 2025 年，全国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源消耗比 2020 年下降 13.5%，能源消费总量得到合理控制。推动绿色铁路、绿色公路、绿色港口、绿色航道、绿色机场建设，有序推进充换电、加注（气）、加氢、港口机场岸电等基础设施建设。全面实施汽车国六排放标准和非道路移动柴油机械国四排放标准，基本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汽车。深入实施清洁柴油机行动，鼓励重型柴油货车更新替代。到 2025 年，新能源汽车新车销售量达到汽车新车销售总量的 20%左右，铁路、水路货运量占比进一步提升。

2022 年 1 月 24 日，发改委发布《“十四五”现代流通体系建设规划》，规划指出到 2025 年，现代流通体系加快建设，商品和资源要素流动更加顺畅，商贸、物流设施更加完善。加快国家物流枢纽布局建设，重点补齐中西部地区短板，构建全国骨干物流设施网络。畅通干线物流通道，加强枢纽互联，推动枢纽干支仓配一体建设，打造“通道+枢纽+网络”物流运行体系。完善枢纽国际物流服务功能，衔接国际物流通道，实现国内国际物流网络融合。随着国家流通体系的完善，及西部地区物流网络的建设，预计 LNG 重卡与 CNG 重卡将在其中发挥作用，有利于公司相关业务发展。

2022 年 2 月 10 日，国家发改委发布《国家能源局关于完善能源绿色低碳转型体制机制和政策措施的意见》，推进交通运输绿色低碳转型，优化交通运输结构，推行绿色低碳交通设施装备。推行大容量电气化公共交通和电动、氢能、先进生物液体燃料、天然气等清洁能源交通工具，完善充换电、加氢、加气（LNG）站点布局及服务设施，降低交通运输领域清洁能源用能成本。

2022 年 3 月 22 日，国家发改委能源发布《“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规划指出，到 2025 年，天然气管网覆盖范围进一步扩大，力争天然气年产量达到 2300 亿立方米以上，新增天然气量优先保障居民生活需要和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全国集约布局的储气能力达到 550 亿~600 亿立方米，占天然气消费量的比重约 13%。鼓励增加天然气发电规模，完善 LNG 储运和天然气管网体系，积极推动储能电池应用示范。

2022 年 5 月 17 日，国务院发布《“十四五”现代物流发展规划》，规划指出要“深入推进物流领域节能减排，在运输、仓储、配送等环节积极扩大电力、氢能、天然气、先进生物液体燃料等新能源、清洁能源应用。加快建立天然气、氢能等清洁能源供应和加注体系。

2022 年 8 月 19 日，国家能源局石油天然气司、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资源与环境政策研究所、自然资源部油气资源战略研究中心联合发布《中国天然气发展报告(2022)》，报告指出，要建立健全风险防范和应对机制，持续推动产业链供应链平稳运行，围绕天然气发展，明确国内生产自给的战略底线，加快油气等资源先进开采技术推广应用，着力释放国产气特别是非常规天然气增储上产潜力。加强天然气储备能力建设，发挥其在季节调峰、应急保供和应对突发事件短供断供等方面的调节保障作用。进一步完善开放条件下的保供责任划分与制度建设，发挥好各类市场主体在保供稳价中的积极作用。实现科技自立自强，进一步提升核心技术自主研发能力，推动在天然气上游勘探开发、基础设施建设、节能高效利用等领域的技术装备攻关和智能化应用。立足“双碳”发展目标，不断强化产业链发展的韧性和弹性，在稳定供应基础上，推动天然气高效利用，促进油气与新能源融合发展，在促进减污降碳协同方面发挥更大作用。

2023 年 5 月 9 日，生态环境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商务部、海关总署和市场监管总局等五部门联合发布《关于实施汽车国六排放标准有关事宜的公告》，公告显示，自 2023 年 7 月 1 日起，全国范围全面实施国六排放标准 6b 阶段，禁止生产、进口、销售不符合国六排放标准 6b 阶段的汽车。在现阶段，燃气重卡的低碳环保特点，使其具有明显的替代优势。这一政策将持续推动包括天然气在内的清洁能源车辆的普及，为天然气重卡市场提供了更大的发展空间。

2024 年 03 月 25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工业和信息化部、生态环境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炼油行业绿色创新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其中，特别强调了加强天然气等清洁能源的利用，推动能源消费革命，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天然气将是我国实现低碳清洁能源转型过程中最主要的能源形式之一。

2024 年 11 月 15 日，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加快推进天然气储备能力建设的若干措施》，要求进一步明确储气责任主体，细化储气能力建设目标和任务。鼓励企业采用新技术、新设备提升储气设施的安全性和运营效率，加强储气设施建设项目的审批和监管，确保项目按时保质完成。

同时，完善储气设施的市场化运营机制，支持储气设施参与调峰辅助服务市场，提高储气设施的利用效率和经济效益。

2025 年 1 月 10 日，生态环境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多部门联合发布《关于加强天然气利用领域环境监管的通知》，强调在天然气勘探、开采、运输、储存和使用等全产业链加强环境监管。要求企业严格执行环保标准，减少天然气开发利用过程中的废气、废水和废渣排放，加强对天然气加气站、储气库等设施的环境监测，确保天然气行业的绿色发展，助力实现碳减排和环境保护目标。

（五）天然气行业概况

天然气主要存在于气田、油田、煤层和页岩层，与煤和石油两种传统化石能源相比，天然气具备清洁环保、安全系数高、热值高等优点。

天然气按照在地下的产状可分为油田气、气田气、凝析气、水溶气、煤层气以及固态气体水合物等。天然气按照气源可分为常规天然气和非常规天然气，常规天然气指由常规油气藏开发出的天然气，即勘探发现的能够用传统油气生成理论解释的天然气，非常规天然气指难以用传统石油地质理论解释，在地下的赋存状态和聚集方式与常规天然气藏具有明显差异的天然气，比如致密气、煤层气、页岩气、可燃冰等。天然气按照形态又可分为常规气、LNG 和 CNG，其中常规气呈气态，主要通过管道运输；LNG 呈液态，体积较小，为常规天然气体积的 1/625 左右，便于长距离的运输；CNG 呈压缩状态，可通过常规气加压后置于装置中，通常作为车辆燃料使用。

随着我国能源利用技术创新与政策改革不断推进，能源行业正向着多元化、清洁化、数字化和市场化的方向转型。在转型过程中，天然气作为优质高效、绿色清洁的低碳能源，在能源消费结构中的比重也不断攀升。目前，天然气已是我国城市燃气的主要气源，未来进一步提升天然气在一次能源消费中的占比是大势所趋。

1、液化天然气（LNG）行业概况

LNG 是天然气的一种形式，无色、无味、无毒且无腐蚀性，是一种清洁、高效、方便、安全的能源。LNG 最初以天然气调峰的形式出现，却因为运输方便快捷、能够满足天然气调峰及清洁能源的环保性而得到大力发展。我国目前已基本建立起了涉及从天然气液化、储存、运输、接收、气化和终端利用各环节相配套的 LNG 产业。由于国家对环保问题日益重视，我国对 LNG 的需求不断增加。新疆作为我国能源大省，随着“一带一路”建设不断推进，其战略核心地位日益凸显，区域内天然气产业也将迎来战略发展机遇期。

2、LNG 主要应用优势

天然气燃烧后产生的温室气体约是煤炭的 1/2，石油的 2/3，污染远低于石油和煤炭。LNG 先将天然气净化处理，除去其中的重烃、水、二氧化碳、硫化物等杂质，再经超低温（-162℃）液化形成，纯度更高，其体积仅为标准状态天然气的约 1/625，重量仅为同体积水的 45%左右，大大方便储存和运输。

LNG 成分较纯，含硫量仅为 ppm 级，燃烧完全，无粉尘或固体颗粒，燃烧产物主要是二氧化碳和水蒸气。LNG 生产、运输过程中产生的污染较少，运输方式灵活，包括管道、槽车、槽船等。其运输可实现海洋和偏远地区天然气贸易，运输成本仅为管道运输的 1/6 或 1/7，可有效降低由于气源不足铺设管道而造成的短缺风险。LNG 以其燃烧洁净、污染少、储运方便等特性成为优质能源之一。

3、LNG 主要应用领域

从利用效率、稳定性、经济性和技术成熟度来说，作为清洁能源之一，LNG 是一个可以在汽车燃料、供暖、发电等方面替代石油和煤的能源选项。目前，我国无论是工业还是民用，都对天然气产生了越来越大的依赖性，而 LNG 作为天然气的液态形式，在某些情况下，比天然气具有更多的优点。LNG 的应用实际就是天然气的应用，但由于其特性，LNG 又比天然气有着更广泛的用途。

(1) 汽车燃料

LNG 是优质的车用燃料，与汽、柴油相比，具有辛烷值高、抗爆性好、燃烧充分、清洁环保、便于运输、经济性和适用性强的优点，作为可持续发展清洁能源，具有明显的环境效益及社会效益，与其他形式的汽车燃料相比，发展前景更为广阔。

目前，作为汽车燃料的天然气大多以 LNG、CNG 的形式储存。与 CNG 相比，LNG 体积小，能量储存密度大，燃烧性能好，热值高，一次充灌行驶里程长。此外，储存在 -162°C 低温下的 LNG，具有大量的冷能，可将其回收用于汽车空调或汽车冷藏车，无需单独配备制冷压缩机，既降低了造价，又消除了噪声，具有节能和环保的双重意义，更适用于城市中心繁华地区或其他有噪声限制的地区。同时，由于 LNG 能量密度大，LNG 汽车续航里程也相对较长，特别适合替代柴油重卡车及长途柴油客车作为燃料使用。

(2) 城市燃气

LNG 作为城市燃气是一种非常理想的清洁燃料，主要用于城市基本负荷及储气调峰。近年来，我国居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城镇气化率逐年提升，LNG 气化站可作为管输天然气的替代方案被用作中小城镇居民的燃气解决方式，从经济性以及实际操作考虑，LNG 比管输天然气具有更好的利用价值，同时还可用于商业、事业单位以及用户采暖等用途。

LNG 作为管输天然气的调峰气源，可对城市燃气系统进行调峰，保证城市安全平稳供气。将 LNG 调峰装置广泛用于天然气输配系统中，对民用和工业用气的波动性，特别是对冬季用气的急剧增加起到了调峰作用。

(3) 工业应用

LNG 可作为工业气体燃料，主要用于陶瓷制造、玻璃、造纸等行业，可有效节约能源、提高产品产量、减轻劳动强度等。LNG 在常压下转变为常温气态可提供大量的冷能，将这些冷能回收，用于多种低温用途，如液化二氧化碳、干冰制造、生产速冷食品、海水淡化、电缆冷却、塑料、橡胶的低温粉碎等。LNG 在发电方面的热能利用率比煤和燃油高，且清洁环保、运行灵活、社会经济效益显著。

4、我国 LNG 市场供需关系变化情况

2021 年全国两会正式提出“2030 年前实现碳达峰，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的战略目标”，国内天然气消费快速反弹，全年天然气消费快速增长。

据山东隆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预计，2024 年全国 LNG 消费量约为 3915 万吨（不包括进口气直接气化进入管道部分）。其中交通用气消费量为 2506 万吨，消费结构占比 64%，同比增长 45%；工业用气消费量为 666 万吨，消费结构占比 17%，同比下降 13%；城市燃气消费量为 626 万吨，消费结构占比 16%，同比下降 14%；发电及其他消费量为 117 万吨，消费结构占比 3%，同比上升 17%。近年来，LNG 在工业和城燃方面的用量有所下滑，但由于 LNG 重卡的基数大幅增加，LNG 车用需求持续走强，未来将成为年 LNG 表观消费量继续增长的主要支撑。

5、我国车用天然气行业概况

我国的天然气汽车产业在国家大力支持下规模有大幅提升，整个天然气汽车产业体系基本形成。LNG 行业信息统计数据显示，2023 年，我国天然气汽车，尤其是 LNG 重卡销量大幅增加，累计销售 15.2 万辆，是 2022 年的四倍，燃气重卡渗透率达到 16.7%。终端客户的持续增加，为未来加气业务的发展奠定了市场基础。

2024 年上半年，LNG 终端销售价格持续维持低位，相比柴油价格优势明显。在面对中长途货运市场运价低迷和“车多货少”的矛盾下，终端用户对燃油重卡的需求大幅下降，而对运营价格更具优势的天然气重卡更加青睐。根据第一商用车网统计，2024 年 1-6 月份，国内燃气重卡累计销售 10.88 万辆，同比大幅增长 104%，销量不仅远超过去年同期水平，还超越了史上最高的 2019 年上半年销量，创造了同期燃气重卡销量的新高。

目前天然气重卡仍然是清洁能源重卡中，技术及市场最成熟的选择之一。

2024 年，我国天然气汽车市场延续强劲增长态势，LNG 重卡表现格外亮眼。据第一商用车网掌握的终端销量数据（交强险口径，不含出口和军品）显示，2024 年国内 LNG 重卡实销 17.82 万辆，同比上涨 17.27%。据卓创资讯数据，截至 2025 年 1 月份，我国 LNG 重卡保有量约为 82 万辆，当前 LNG 重卡市场占有率为 10.3%，较去年同期增长了 1.9 个百分点，现阶段 LNG 重卡市场正在经历一个快速增长的时期。据 LNG 行业信息预测未来 3-5 年内 LNG 重卡市场占有率可达 15%。

在国家大力支持下，我国的天然气汽车产业规模有大幅增长，整个天然气汽车产业体系基本形成，交通用 LNG 消费增长明显。据山东隆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预计，2024 年天然气消费结构发生明显变化，交通用 LNG 消费量占比明显增加。其中交通用气消费量为 2506 万吨，消费结构占比 64%，同比增长 45%；工业用气消费量为 666 万吨，消费结构占比 17%，同比下降 13%；城市燃气消费量为 626 万吨，消费结构占比 16%，同比下降 14%；发电及其他消费量为 117 万吨，消费结构占比 3%，同比上升 17%。近年来，LNG 在工业和城燃方面的用量有所下滑，但由于 LNG 重卡的基数大幅增加，LNG 车用需求持续走强，未来将成为年 LNG 表观消费量继续增长的主要支撑。

2024 年，国内 LNG 价格多时间段处于低位运行，国内 LNG 出厂均价为 4453 元/吨，同比降低 5.52%，LNG 车用零售价多集中在 4-6 元/公斤。而国际原油供应不稳定，国际原油价格高位震荡，

联动下国内柴油价格震荡运行，多在 7-8 元/升，气柴比均在 0.48 左右。当 LNG 与柴油等热值比低于 0.7 时，LNG 就具备经济优势，而低于 0.6 时，经济性则更为显著。在 2024 年，LNG 相较柴油经济优势明显，油气价差拉大有力地促进了天然气重卡销量的大幅提升。

6、国家行业产业政策推动清洁能源天然气在交通能源领域的应用持续增长

减碳、减排是交通能源领域重要的课题，天然气作为最为清洁的化石能源，以及天然气作为替代煤炭、燃油重要清洁能源的资源承载能力，未来一定时期内，天然气在交通能源领域的占比将持续提高。

(1) 双碳政策，助推 LNG/CNG 行业发展

目前，油类汽车废气排放已成为城市空气污染的主要来源。天然气汽车的应用，大力推动 LNG/CNG 行业发展，以天然气代替汽油和柴油等作为汽车新燃料是有效降低汽车尾气污染的重要方式。天然气汽车的排放比汽油车和柴油车的综合排放污染低约 85%，其中碳氧减少约 97%，碳氢减少 70%~80%，氮氧化物减少 30%~40%，颗粒悬浮物减少 40%，噪音减少约 40%，且天然气汽车不会产生硫、铅、苯等有害有毒物质。

当前，我国正处在工业化过程中，大气污染防治和环保压力较为明显，在我国发展低污染的天然气汽车，不仅是改善城市大气质量和人们生活条件的迫切需要，更是发展低碳经济、保护生态环境，追求可持续发展的需要。

(2) 油气价差长期维持，将推动天然气汽车大发展

目前，我国天然气价格与汽油价格存在一定差价，天然气汽车的发展具有经济基础和推动力。天然气汽车的天然气消耗量比汽油汽车燃料消耗量低 25%，以日行 400 公里的出租车为例，初步测算使用天然气为燃料的出租车会比使用汽油为燃料的出租车节约燃料费用 46%左右，经济效益可观。为节约运行维护成本，天然气汽车保有量将会有进一步的提升空间，并推动我国整个清洁汽车产业的大发展。

(3) 政府产业政策支持，将促进天然气汽车产业大发展

天然气汽车产业成长和发展得到了我国政府大力支持与鼓励。2006 年，我国再次启动“节能与新能源汽车”高科技计划，继续强力推进天然气汽车发展的进程。2007 年 8 月 31 日，发改委颁布《天然气利用政策》，明确规定天然气汽车属于“优先类”用气项目，清洁汽车行动将天然气列为首选的汽车替代燃料。

2021 年 10 月 24 日，国务院发布《2030 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方案指出要“合理调控油气消费。有序引导天然气消费，优化利用结构，优先保障民生用气，大力推动天然气与多种能源融合发展，因地制宜建设天然气调峰电站，合理引导工业用气和化工原料用气。支持车船使用液化天然气作为燃料。”

2022 年 5 月 17 日，国务院发布《“十四五”现代物流发展规划》，规划指出要“深入推进物流领域节能减排，在运输、仓储、配送等环节积极扩大电力、氢能、天然气、先进生物液体燃料等新能源、清洁能源应用。加快建立天然气、氢能等清洁能源供应和加注体系。”

(4) 天然气供应安全保障度提高，天然气供应安全保障体系将得到强化

根据自然资源部发布的《中国矿产资源报告（2024）》，截至 2023 年，中国天然气储量达 6.74 万亿立方米，同比增加 1,700 亿立方。油气地质勘查投资 937.48 亿元，增长 7.7%，连续三年正增长；根据国家能源局 2025 年 1 月 23 日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信息，2024 年我国天然气产量达 2464 亿立方米，连续八年增产百亿立方米。天然气资源及持续增长的勘探开发投入为我国发展天然气汽车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022 年 3 月 22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发布《“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规划指出为增强能源供应链稳定性和安全性，强化战略安全保障，进一步增强油气供应能力，加大国内油气勘探开发，坚持常非并举、海陆并重，强化重点盆地和海域油气基础地质调查和勘探，夯实资源接续基础；加快推进储量动用，抓好已开发油田“控递减”和“提高采收率”，推动老油气田稳产，加大新区产能建设力度，保障持续稳产增产。积极扩大非常规资源勘探开发，加快页岩油、页岩气、煤层气开发力度。石油产量稳中有升，力争 2022 年回升到 2 亿吨水平并较长时期稳产。天然气产量快速增长，力争 2025 年达到 2,300 亿立方米以上。

同时，我国已经建立和规划了覆盖全国的天然气输送管网系统。我国已完成“西气东输”工程、“陕京线”工程、“川气东送”工程、“广东 LNG”工程等重大项目的建设，使得我国中西部、东部及广东地区有了充足的天然气供应条件。

伴随着国内天然气产量的逐年攀升和大规模引进境外天然气项目的顺利实施，以及加气站的大规模建设，我国天然气汽车市场正迎来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天然气供应安全保障体系将得到强化。

(5) 技术创新力量加强，天然气汽车关键技术研发体系将更加健全和完善

我国天然气汽车产业技术创新体系已基本建成。天然气汽车的研发涉及能源、材料、物理、化学、机械、电气、自动控制、环保等多个技术领域，在过去 20 年的发展中，我国投入大量资金支持科研院所、高等院校和大型汽车生产企业联合参与天然气汽车关键技术的研究和开发，建立起了较完善的开发和试验手段，培养了知识结构较为合理的清洁能源汽车开发人才队伍，基本建成了包括技术标准、检测评价、产业化基地、示范考核、知识产权服务、信息数据库在内的创新支撑平台，为天然气汽车产业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专注清洁交通能源供应领域的天然气专业运营商。公司主营业务为 LNG、CNG 的生产、加工、储运和销售，以及居民用、商业用和工业用天然气的销售；其中公司经营的 LNG 产品主要应用于物流重卡燃料，CNG 主要应用于家用轿车、出租车、城市公交车等燃料。

2、经营模式

(1) 天然气采购模式

公司天然气主要从中石油下属单位等上游供应商进行采购。公司通常每年与供气方签订为期一年的书面合同，合同中对采购天然气价格、供气量或供气量确定方式、计量方式、质量要求、结算方式等事项进行约定。

(2) 天然气生产及输配模式

公司业务中 LNG 需要通过 LNG 工厂进行生产加工处理并通过 LNG 槽车运输至各站；CNG 需通过压缩机压缩后充装到 CNG 气瓶车；居民、工商业用气从上游采购天然气，经公司自建管网，通过减压、调压后可直接输送至终端用户。

(3) 天然气销售模式

公司生产的 LNG 主要通过对外批发及自营加气站进行销售，压缩的 CNG 主要通过自营加气站进行销售，少量 LNG、CNG 通过点供的方式销售给偏远地区的居民、工商用户。LNG、CNG 车用天然气销售价格由企业根据市场经营及供求状况等因素自主确定；居民用户天然气销售价格由当地政府确定（顺价机制），工商业用户的天然气销售价格在当地政府价格主管部门制定的限价内由双方协商确定。

(4) 天然气入户安装业务经营模式

天然气用户向公司各子公司提出用气申请，子公司委托设计单位进行施工图设计并委托施工单位实施建设、通气并交付用户使用。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区域市场的规模

地处新疆，享受“西部大开发”、“西气东输”、“一带一路”等一系列税收及产业政策支持。近年来，随着西部地区基础设施在国家政策支持下日趋完善，以往限制公司业务发展的运输条件正在得到逐步改善，为公司持续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在中央援疆、“一带一路”战略能源互通加快推进的大背景下，公司充分利用西部大开发重点区域资源储备丰富的优势，响应国家“一带一路”整体战略布局，领先规划，进一步挖掘出潜在的市场空间。

2、区域市场高成长性优势

公司从事 LNG、CNG 以及居民用、商业用和工业用天然气经营的地区是新疆社会经济发展最具活力与潜力的区域。截至 2023 年，全国城镇化率为 66.20%，新疆城镇化率为 59.24%；根据《新疆城镇体系规划（2012-2030 年）》，到 2030 年城镇化率达到 66%至 68%，2024 年城镇化率为 67.00%，比上年末提高 0.84 个百分点；相应的区域市场规模随着城镇化率的提高而进一步扩大。

3、气源供应保障优势

新疆拥有非常丰富的油气资源，“十四五”期间国家将继续加快塔里木盆地油气资源勘探开发步伐，扩大开采规模，确保油气产量稳步增长，并将成为我国最大的石油天然气生产基地。公

司靠近资源地，上游气源主要来自中石油下属单位，经过长期的业务往来，公司与上游气源供应商建立了稳定互信的良好合作关系；为现有经营及未来发展提供了稳定的气源保障。

4、自有高压管道优势

公司所采购的天然气绝大部分直接引自上游供气单位门站，公司自行建有多条高压管道，其中包括：（1）库尔勒中石油门站-开发区管网；（2）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计量站-尉犁县管线；（3）轮台县拉依苏中石油门站-拉依苏工业园管网；（4）和静县国泰鸿远能源有限公司门站-和静高压管线；（5）西二线哈密分输站至二道湖门站高压管线；（6）（库尔勒经济开发区天然气供气工程）孔雀河压气站至东环路门站高压管线；（7）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上库园区加气站输气管道项目；（8）哈密能源工厂至新海市一期高压管线；（9）和静洪通巴音布鲁克镇中压管道项目；（10）尉犁洪通东外环次高压管线项目。公司现有中高压管道及站点网络，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了竞争优势。

5、专业技术和人才队伍优势

目前，公司已形成 LNG、CNG 等主营业务产品的生产、加工、储运和销售为一体的全方位服务产业链。培育了一批技术骨干，形成了一支专业化的人才队伍。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主要管理层及业务人员均具有多年的 LNG、CNG 以及居民用、商业用和工业用天然气行业从业经历，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生产运营及管理经验。

6、管理优势

公司将人才优势作为公司发展的重要基础，公司每年定期进行管理干部的培训，通过内部培养与外送培训的方式，积累了大量生产、经营及管理人才。依托高效的经营管理团队，以及完善的管理制度，公司积极通过内部规范化管理运作和外部市场调研，在控制公司经营风险的前提下及时针对市场变化作出积极调整，把握市场的发展趋势，实现清洁能源业务领域的有序布局 and 扩张。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75,257.96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46.1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374.46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11.76%。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259,209.04 万元，较期初增长 1.4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93,990.02 万元，较期初增长 7.03%。

（一）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752,579,639.43	1,883,177,603.94	46.17
营业成本	2,324,535,273.26	1,500,994,179.06	54.87
销售费用	116,280,341.51	92,717,431.04	25.41
管理费用	90,383,791.59	94,617,111.14	-4.47

财务费用	7,976,106.59	3,538,631.17	125.40
研发费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141,236.03	271,125,647.41	1.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001,219.72	-181,825,065.27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018,898.97	-54,161,407.36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第十三师天然气储备调峰及基础配套工程项目之设计产能为 100×10^4 立方米/天的液化天然气工厂、巴州能源 2 万立方米 LNG 储罐项目二期设计产能为 $100 \times 10^4 \text{m}^3/\text{d}$ 的液化天然气生产装置投产后产能释放，产销量相应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产品 LNG、CNG 的销售量比去年同期大幅提高，同时前述产品的原料气采购均价比去年同期略有上升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扩大，人工支出、折旧及摊销等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天然气供气工程项目投产后折旧费用调整至营业成本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该项目本报告期数与去年同期数相比基本持平。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购建固定资产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偿还银行借款及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收入和成本分析情况如下：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天然气销售及入户安装业务	2,713,642,231.42	2,298,755,090.43	15.29	46.49	54.60	减少 4.4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天然气销售业务	2,681,977,304.06	2,283,851,028.91	14.84	46.95	55.00	减少 4.43 个百分点
天然气设	31,664,927.36	14,904,061.52	52.93	16.89	11.80	增加 2.14

施设备安 装业务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 年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巴州地区	1,364,449,600.44	1,049,945,560.12	23.05	46.32	60.82	减少 6.94 个百分点
哈密地区	955,281,800.87	861,630,965.51	9.80	71.92	70.52	增加 0.74 个百分点
乌昌地区	403,806,954.73	385,260,848.41	4.59	30.04	32.30	减少 1.63 个百分点
新疆其他 地区	29,041,283.39	27,697,899.22	4.63	9.20	14.42	减少 4.3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 年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分产品情况说明：1、天然气销售业务：报告期内第十三师天然气储备调峰及基础配套工程项目之设计产能为 $100 \times 10^4 \text{m}^3/\text{d}$ 的液化天然气工厂、巴州能源2万立方米LNG储罐项目二期设计产能为 $100 \times 10^4 \text{m}^3/\text{d}$ 的液化天然气生产装置投产后产能释放，产销量相应增加致营业收入增加；公司产品LNG的销售量比去年同期大幅提高致营业成本比去年同期相应增加；前述产品的原料气采购均价比去年同期略有上升，同时相应产品市场售价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致天然气销售业务的毛利率降低。2、天然气设施设备安装业务：主要系商用户安装业务比去年同期增加致营业收入增加。

分地区情况说明：1、巴州地区、乌昌地区、新疆其他地区：主要系 LNG 销量增加，原料气采购均价比去年同期提高致营业成本增加，同时相应产品市场售价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致毛利率下降。2、哈密地区：主要系报告期内第十三师天然气储备调峰及基础配套工程项目之设计产能为 $100 \times 10^4 \text{m}^3/\text{d}$ 的液化天然气工厂投产，产能释放，产销量相应增加致营业收入增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 比上年 增减 (%)	销售量 比上年 增减 (%)	库存量 比上年 增减 (%)
LNG 天然气	吨	438,082.92	438,946.87	4,602.67	77.51	80.68	-15.80
CNG天然气	万方	8,343.81	8,331.74	22.66	-22.21	-22.35	113.94

产销量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LNG 天然气产销量比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第十三师天然气储备调峰项目之液化天然气调峰厂、巴州能源 2 万立方米 LNG 储罐项目二期 LNG 工厂投产并对外销售所致；CNG 天然气产销量比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市场需求下降所致。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天然气销售	天然气销售成本	2,283,851,028.91	99.35	1,473,424,175.97	99.07	55.00	主要系原料气采购均价及天然气采购量比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汽油销售	汽油销售成本			149,111.97	0.12	-100.00	/
天然气设施设备安装业务	天然气入户安装成本	14,904,061.52	0.65	13,331,592.42	0.81	11.80	主要系商用户安装业务比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天然气销售	天然气销售成本	2,283,851,028.91	99.35	1,473,424,175.97	99.07	55.00	主要系原料气采购均价及天然气采购量比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汽油销售	汽油销售成本			149,111.97	0.12	-100.00	/
天然气设施设备安装业务	天然气入户安装成本	14,904,061.52	0.65	13,331,592.42	0.81	11.80	主要系商用户安装业务比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82,780.97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0.51%；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1	客户一	61,435.82	22.64
2	客户二	8,807.88	3.25
3	客户三	4,816.86	1.78
4	客户四	3,872.59	1.43
5	客户五	3,847.82	1.42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88,159.85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82.71%；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1	供应商一	151,140.71	66.43
2	供应商二	15,361.41	6.75
3	供应商三	12,598.45	5.54
4	供应商四	4,895.35	2.15
5	供应商五	4,163.94	1.83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及供应商中存在新增的情形，具体见上表。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116,280,341.51	92,717,431.04	25.41
管理费用	90,383,791.59	94,617,111.14	-4.47
财务费用	7,976,106.59	3,538,631.17	125.40

具体变动原因详见本节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一）主营业务分析”

4、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同比增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141,236.03	271,125,647.41	1.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001,219.72	-181,825,065.27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018,898.97	-54,161,407.36	不适用

具体变动原因详见本节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一）主营业务分析”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	情况说明

		(%)		(%)	动比例 (%)	
应收票据	336,700.00	0.01	1,219,637.81	0.05	-72.39	主要系报告期内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76,346,763.36	2.94	13,239,101.61	0.52	476.68	主要系应收天然气销售款增加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786,175.23	1.96	35,547,951.70	1.39	42.87	主要系股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在建工程	33,895,773.51	1.31	138,673,163.10	5.43	-75.56	主要系重点工程竣工投产转固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1,584,510.28	0.45	5,851,137.03	0.23	97.99	主要系加气站标准化改造归集的待摊支出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13,402.79	0.24	9,773,244.86	0.38	-35.40	主要系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应付票据	0.00	0.00	1,006,950.00	0.15	-100.00	主要系应付票据减少所致
应付账款	149,299,716.38	25.56	215,815,949.23	31.77	-30.82	主要系应付账款结算所致
预收款项	6,437,159.70	1.10	4,693,789.60	0.69	37.14	主要系收到资产租金所致
长期借款	52,025,393.29	8.91	96,559,057.75	14.21	-46.12	主要系银行固定资产项目贷款减少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8,285,258.80	1.42	3,562,413.86	0.52	132.57	主要系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及固定资产加速折旧确认递延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或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了新疆尊能洪通能源有限公司、威远洪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成都洪通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序号	被投资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对外投资类型	被投资公司的股权结构	公司或子公司 认缴出资额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或子 公司实缴出资额
1	新疆尊能洪通能源有限公司	1,000	新设公司	吐鲁番洪通 51.00%、新疆尊能能源 发展有限公司 25.00%、江苏惠昌宅 化工有限公司 24.00%	510	0
2	威远洪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	新设公司	四川洪通能源 75.00%、成都皓弘 科技有限公司 25.00%	1,500	0
3	成都洪通新能源开发有限公 司	500	新设公司	四川洪通能源 100.00%	500	0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用途、功能	预计投资金额	2024 年度投资额	截止 2024 年末累计 投资额	项目进度
G30 高速精河县沙泉子停车区 LNG、 CNG 加气站项目	加气站、服务区	4,908.00	1,407.39	4851.33	98.85

塔中加油加气便民服务区建设项目	加气站、服务区	2,000.00	1,292.49	1,301.36	65.07
-----------------	---------	----------	----------	----------	-------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	35,547,951.70	0.00	15,238,223.53	0.00				50,786,175.23
合计	35,547,951.70	0.00	15,238,223.53	0.00				50,786,175.23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主要控股公司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持股比例 (%)
巴州洪通	天然气销售	10,000,000.00	771,915,540.68	444,393,478.45	8,575,685.91	直接 85.5
						间接 4.5
和静洪通	天然气销售	20,000,000.00	81,627,853.94	37,647,494.76	159,195.35	100
尉犁洪通	天然气销售	5,000,000.00	65,268,175.39	34,271,931.39	13,681,913.47	100
轮台洪通	天然气销售	1,000,000.00	55,025,872.17	11,513,176.94	8,011,085.63	100
和硕洪通	天然气销售	5,000,000.00	40,538,751.44	14,546,793.51	-607,280.82	100
哈密洪通	天然气销售	20,000,000.00	156,682,787.90	65,001,371.54	17,418,928.32	100
乌市洪通	天然气销售	22,800,000.00	81,126,863.62	26,102,454.10	-1,838,637.22	64.42
若羌洪通	天然气销售	5,000,000.00	28,679,078.20	8,488,427.00	-2,580,674.51	100
且末洪通	天然气销售	1,000,000.00	26,255,200.97	3,207,478.36	-1,395,670.37	100
新源洪通	天然气销售	18,100,000.00	8,065,771.37	6,948,075.35	-685,837.62	51
伊犁洪通	天然气销售	1,000,000.00	0.00	0.00	-62,788.41	100
吐鲁番洪通	天然气销售	1,000,000.00	12,378,552.89	-2,749,096.71	-3,149,326.76	100
哈密洪通能源	天然气销售	20,000,000.00	438,692,376.32	69,242,169.75	67,998,101.08	100
交投洪通	天然气销售	20,000,000.00	346,346,527.26	13,318,585.29	376,561.84	51
洪通物流	天然气运输	5,000,000.00	79,720,498.74	16,876,853.19	7,395,453.22	100
四川洪通	天然气销售	50,000,000.00	3,410,512.27	2,059,484.72	-3,461,557.58	100
巴州洁能	天然气销售	10,000,000.00	83,980,414.46	36,239,099.12	12,727,859.09	直接 85.5
						间接 4.5
物联科技	技术服务	10,000,000.00	72,854,688.93	9,084,990.78	-910,563.50	100

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的单个子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利润

单位：元

哈密洪通能源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变动率 (%)	变动原因
主营业务收入	866,667,399.81	173,494,362.51	399.54	主要系第十三师天然气储备调峰及基础配套工程项目之设计产能为 $100 \times 10^4 \text{m}^3/\text{d}$ 的液化天然气工厂投产后产能释放,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主营业务利润	93,329,167.07	6,533,429.62	1328.49	主要系公司主营业务产品销量及销售价格增加所致
--------	---------------	--------------	---------	------------------------

哈密洪通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变动率 (%)	变动原因
主营业务收入	503,229,447.51	417,335,742.48	20.58	主要系公司主营业务产品销量增加所致
主营业务利润	39,969,257.05	43,540,579.13	-8.20	主要系公司主营业务产品成本上升、销售均价下降所致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竞争格局和市场化程度

天然气产业上游的准入门槛高，而且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产业的垄断性较高。相对于上游产业的高度垄断，产业中下游则在政策的引导下，显示出相对充分的竞争性。2002年3月，国家发改委发布新的《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将原禁止外商投资的燃气、热力、给排水等城市基础设施首次列为对外开放领域，这一政策大大加快了外商进军大中城市天然气市场的步伐，燃气行业由政府 and 国有企业垄断经营的局面成为历史。2002年12月，建设部下发了《关于加快市政公用行业市场化进程的意见》，文件规定：市政公用设施建设将公开向社会招标选择投资主体，原市政国企、外资、民资在同一平台上竞争，由政府授予企业在一定时间和范围内，对某项市政公用产品或服务进行特许经营。尤其是LNG生产、LNG运输、LNG仓储及服务方面，近年来随着国家相关政策的支持及行业快速发展，民营企业也加快了在液化天然气行业中下游投资布局的步伐。率先进入LNG行业的企业具有较大的技术优势、市场优势、产业链一体化优势，将推进产业成熟发展。

但是，天然气行业仍具有其固有的属性，关系民生且投资大，初期大多由政府出资的地方国有天然气公司投资并独家运营，由于天然气管网等基础设施在特定区域内具有不可复制的自然垄断性，率先进入市场的燃气企业也凭借先发优势在特定的区域内会占据相对垄断经营的地位。

2、天然气车用气需求持续增长

近年来我国天然气市场需求持续攀升，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4年全国天然气表观消费量达4260.5亿立方米，同比增长8%。2020-2024年我国天然气消费量平均增长率约为6.5%，照此趋势，预计未来我国天然气消费仍将保持增长态势。在相当长一段时间内天然气市场供应偏紧，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加快天然气利用，提高天然气在我国一次能源消费中的比重，是我国推进能源消费改革，构建现代能源体系的重要内容。

据自然资源部发布的《中国矿产资源报告（2024）》，2023 年我国天然气在一次能源消费中的占比为 8.5%，较 2022 年提高 0.1 个百分点，未来仍有较大的发展空间，预计到 2030 年提高到 15%。

2020 年 5 月 1 日，交通运输部、生态环境部等五部委发出通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相关文件要求，加快推进柴油货车污染治理，切实降低柴油货车污染，确保如期（2020 年底前）实现京津冀及周边地区、汾渭平原等地区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营运柴油货车 100 万辆以上的目标，该数据具体到全国范围，将远远大于 100 万辆。

2023 年，国家能源局发布的《中国天然气发展报告（2024）》显示，我国天然气在一次能源消费总量中占比 8.5%，较上年提高 0.1 个百分点，全年天然气消费量 3945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7.6%，消费规模再创新高，重回快速增长阶段。

2024 年，国内经济进一步恢复，市场调节作用增强，国内天然气用气结构持续优化，产供储销体系建设积极推进，资源保障能力增强。

2024 年 5 月，《天然气利用管理办法》正式通过并公布，自 2024 年 8 月 1 日起开始施行。该办法坚持天然气产供储销体系协同、有序发展，更加注重市场拉动需求的转变，推动需求有序发展，标志着我国天然气利用管理迈入了新的阶段。业内预计，2035 年前天然气仍将快速增长，发展动力是“补煤+融合新能源”，价值贡献以基础能源为主，调峰能源为辅；2035 年后，天然气发展进入峰值平台期，发展动力是“融合新能源”，基础能源作用逐渐减弱，调峰能源作用逐渐增强；2040 年左右达到峰值，天然气年消费量约 6500 亿立方米；2050 年后，天然气将通过退出分散式利用实现降碳，以集中式利用发挥能源调峰作用为主。中金公司研报预计，2025 年中国天然气表观消费量增速约 6.2%，有望达到 4584 亿立方米，其中城市燃气需求增长或仍维持在中低单位数区间，发电用气需求有望继续维持较快增长，天然气重卡也有望驱动交通用气增速维持高位。

（2）我国加大环境保护力度，持续提高天然气的市场需求。

天然气是一种优质高效、清洁绿色的低碳能源，加快推进天然气的利用是治理大气污染、积极应对气候变化等生态环境问题的现实选择。

2019 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交通强国建设纲要》强调：强化节能减排和污染防治。优化交通能源结构，推进新能源、清洁能源应用，促进公路货运节能减排，推动城市公共交通工具和城市物流配送车辆全部实现电动化、新能源化和清洁化。打好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统筹油、路、车治理，有效防治公路运输大气污染。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污染物控制标准及船舶排放区要求，推进船舶、港口污染防治。降低交通沿线噪声、振动，妥善处理大型机场噪声影响。开展绿色出行行动，倡导绿色低碳出行理念。

2021 年 2 月份，国务院印发了《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要求“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流通体系”，打造绿色物流。积极调整运输结构，推广绿

色低碳运输工具，淘汰更新或改造老旧车船，港口和机场服务、城市物流配送、邮政快递等领域要优先使用新能源或清洁能源汽车；加大推广绿色船舶示范应用力度，推进内河船型标准化。

2022年3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发布《关于推进共建“一带一路”绿色发展的意见》，意见指出要完善共建“一带一路”绿色发展顶层设计和标准体系，统筹推进绿色基建、绿色能源、绿色交通、绿色金融等领域合作。完善绿色发展合作平台，扎实开展绿色领域重点项目，形成示范带动效应。

2023年5月9日，生态环境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商务部、海关总署和市场监管总局等五部门联合发布《关于实施汽车国六排放标准有关事宜的公告》，公告显示，自2023年7月1日起，全国范围全面实施国六排放标准6b阶段，禁止生产、进口、销售不符合国六排放标准6b阶段的汽车。在现阶段，燃气重卡的低碳环保特点，使其具有明显的替代优势。这一政策推动了清洁能源车辆的普及，为天然气重卡市场提供了更大的发展空间。

(3) 国家管网公司成立，进一步提高油气上下游市场化程度，形成充分竞争的油气市场体系，提高油气资源配置效率，进一步降低企业采购成本，提高终端产品的竞争力。

2019年12月6日，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挂牌成立，标志着天然气行业“管住中间、放开两头”的改革政策迈出关键一步。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的成立以及上游油气资源多主体多渠道供应格局的形成，将有效扩大燃气企业天然气气源的选择范围，充分的市场竞争也将有效降低企业未来采购天然气的成本，进一步提高终端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截至2024年12月2日，中俄东线全线贯通，中国正式建成西北、东北、西南、海上四大战略通道。全国长输油气管网总里程约19万公里，主干油气管网总里程超10万公里，其中天然气管道方面，总里程进一步增长，“全国一张网”日供气能力超10亿立方米。2024年，西气东输四线（吐鲁番—中卫）新疆段建成投产，川气东送二线、虎林到长春天然气管道等工程加速推进，全年新增管道里程超4000公里。“十四五”以来，国家管网集团累计建成主干天然气管道里程超1万公里，如今不仅覆盖除西藏外的所有地区，还在持续优化布局，朝着“五纵五横”的天然气管网格局迈进，进一步提升了油气资源的优化配置和互济互保能力，为全国天然气的稳定供应提供了更坚实的保障。

(4) 物流行业的发展带动天然气车用气市场需求持续增长

新疆作为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是丝绸之路经济带商贸物流中心，自治区已将物流业定位为新疆重要的战略性先导产业，受物流业发展带动，新疆地区天然气车用气需求将保持较快发展态势。

2022年1月24日，发改委发布《“十四五”现代流通体系建设规划》，规划指出到2025年，现代流通体系加快建设，商品和资源要素流动更加顺畅，商贸、物流设施更加完善。加快国家物流枢纽布局建设，重点补齐中西部地区短板，构建全国骨干物流设施网络。畅通干线物流通道，加强枢纽互联，推动枢纽干支仓配一体建设，打造“通道+枢纽+网络”物流运行体系。完善枢纽国际物流服务功能，衔接国际物流通道，实现国内国际物流网络融合。随着国家流通体系的

完善，以及西部地区物流网络的建设，预计 LNG 重卡将在其中发挥重要作用，带动公司相关业务发展。

在国际气价回落、经济复苏等因素的拉动下，2024 年我国天然气消费量延续增长，全社会生产、生活秩序恢复明显提振拉动三产消费比重，LNG 重卡销售继续火爆，成为推动天然气市场需求增长的主要领域。

(5) LNG 作为清洁交通能源与柴油、汽油相比具有一定的经济性，且天然气具备清洁环保、安全系数高、热值高等优点，天然气燃烧产物主要为水和二氧化碳，碳排放较低，几乎不含硫化物、氮氧化物和铅，对环境的影响（雾霾和温室气体）小，基于前述因素，市场对 LNG 交通运输车辆需求增加，继续提高 LNG 市场需求。

目前，LNG 重卡正处于加速渗透阶段，其销量持续增长，延续了 2023 年的增长趋势。据山东隆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预计，2024 年全国 LNG 消费量约为 3,915 万吨（不包括进口气直接气化进入管道部分）。其中交通用气消费量为 2,506 万吨，在 LNG 消费结构占比 64%，同比增长 45%。

未来燃气重卡的优势主要体现在：①具有优势的油气价格比，车主选择燃气重卡更具经济优势；②加气站网络的逐步完善，已形成便利的加气服务体系；③国家对重卡交通碳排放以及环保政策的要求，燃气重卡具有低碳环保优势；④国内天然气的增储上产和进口天然气的进一步增加，形成了稳定的气源供应。

(6) 2021 年 8 月，国家能源局石油天然气司、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资源与环境政策研究所、自然资源部油气资源战略研究中心联合编制的《中国天然气发展报告（2021）》，指出天然气是清洁低碳的化石能源。“十四五”及未来一段时间，天然气行业要立足“双碳”目标和经济社会新形势，统筹发展和安全，不断完善产供储销体系，满足经济社会发展对清洁能源增量需求，推动天然气对传统高碳化石能源存量替代，构建现代能源体系下天然气与新能源融合发展新格局，实现行业高质量发展。同时，报告指出立足碳达峰目标和行业新形势，明确天然气发展定位和发展战略：①天然气是实现“双碳”目标和“美丽中国”的重要力量；②全面构建安全可靠、有弹性有韧性的天然气产业链、供应链体系；③完善天然气行业高质量发展的市场体系。

报告还指出，有序推动交通用气发展，引导天然气逐步退出公共交通领域，推动 LNG 在重型载货汽车、大型载客汽车、船舶等长途远洋交通领域应用；天然气行业既是能源生产行业，更关系国计民生。天然气作为最清洁低碳的化石能源，行业发展要努力保持稳升稳降，实现高质量发展。减煤增气发展新能源多措并举，助力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实现。

2021 年 10 月 26 日，国务院印发了《2030 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要求“大力推广新能源汽车，逐步降低传统燃油汽车在新车产销和汽车保有量中的占比，推动城市公共服务车辆电动化替代，推广电力、氢燃料、液化天然气动力重型货运车辆。提升铁路系统电气化水平。加快老旧船舶更新改造，发展电动、液化天然气动力船舶，深入推进船舶靠港使用岸电，因地制宜开展沿海、内河绿色智能船舶示范应用。”

2021年11月9日，发改委等部门联合印发了《“十四五”全国清洁生产推行方案》，文件要求“加大新能源和清洁能源在交通运输领域的应用力度，加快内河船舶绿色升级，以饮用水水源地周边水域为重点，推动使用液化天然气动力、纯电动等新能源和清洁能源船舶。”政策发力持续推动降低运输能耗和二氧化碳排放强度。

2022年1月24日，发改委印发了《促进绿色消费实施方案》，要求“大力推广新能源汽车，逐步取消各地新能源汽车购买限制，推动落实免限行、路权等支持政策，加强充换电、新型储能、加氢等配套基础设施建设，积极推进车船用LNG发展。”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在国家“西部大开发”、“一带一路”、“能源消费结构改革”的宏大战略背景下，公司迎来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与使命。“西部大开发”战略旨在促进西部地区经济社会全面发展，优化区域经济布局，推动形成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区域经济布局，为公司拓展国内市场、开发西部丰富资源创造了有利条件。“一带一路”倡议秉持共商、共建、共享原则，加强与沿线国家的基础设施互联互通，促进贸易畅通与能源合作，为公司开辟国际市场、利用国际天然气资源搭建了广阔平台。而“能源消费结构改革”关乎国家能源安全、生态环境保护以及可持续发展，是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关键举措。

在此背景下，公司将立足当下，着眼未来，积极谋划长远发展布局。将在巩固现有以供应清洁能源为主业的基础上，充分利用国际国内丰富的天然气资源，积极向天然气产业链上游拓展，探索和发展非常规天然气，进一步丰富气源；持续完善中游清洁能源供应的基础设施，加快LNG工厂、中高压输气管网的建设，进一步推动高速公路和国省干道加气（注）站点的战略布局；通过兼并收购等方式获取更多的城市燃气特许经营权，持续扩大城市燃气经营范围和用户；推动公司主营业务由LNG汽车加气、CNG汽车加气等清洁能源供应为主的运营服务向燃气开发和生产、交通能源服务、城市燃气供应、LNG液化天然气分布式能源、互联网+能源等综合能源服务运营商发展。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度，公司预算营业收入319,600万元，净利润20,000万元。该经营计划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提醒投资者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国家产业政策变动风险

国家发改委于 2024 年 8 月 1 日最新发布的《天然气利用政策》，对交通用天然气有明确的定位，将其归为优先类用气项目。具体为“以液化天然气为燃料的载货卡车、城际载客汽车、公交车等运输车辆”。将交通用天然气列为优先类，主要基于多方面考虑。从能源安全角度，有利于降低交通运输领域对石油的过度依赖，推动能源消费结构多元化，增强国家能源供应体系的稳定性与韧性。在环保层面，天然气作为相对清洁的能源，燃烧后产生的二氧化碳、一氧化碳、氮氧化物等污染物远低于石油和煤炭，能有效减少尾气排放，助力降低空气污染，契合我国绿色低碳发展理念，对实现双碳目标意义重大。此外，天然气价格相对稳定，且低于汽油和柴油，长期使用可降低运输成本，提高运营效益，尤其在当前全球天然气市场供需趋于宽松、气价从高位回落的背景下，天然气在重卡和长途公交等领域的经济性优势愈发凸显。因此，政策上的支持使本公司在气源保障上相对较容易获得上游供气单位的支持，在管网及加气站建设以及后续运营过程中也取得了各地主管部门相应政策支持。

鉴于天然气具有含碳低、污染小、热值高等优点，以及我国目前面临环境污染及减少二氧化碳排放的压力，本公司预计我国的天然气产业政策在短期内不会发生变化。但如果国家未来改变天然气产业政策，且本公司所从事业务不再属于优先类或鼓励类范畴，则可能对本公司的气源保障、采购气价及业务扩张等产生不利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2、天然气采购成本提高的风险

若未来国内外天然气供应趋紧，将可能使得本公司天然气采购价格上涨，进而推高公司采购成本；并且未来如果公司主要产品 LNG、CNG 的销售价格下降或者产品的销售价格上涨幅度小于上游采购价格的上涨幅度，则将压缩产品毛利空间，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3、气源稳定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天然气采购绝大部分来自于中石油，公司自成立以来，与上游供气企业之间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与中石油签订了天然气长期供气框架协议，同时，公司均按年与中石油签订正式的天然气采购合同。鉴于公司天然气销售中绝大部分属于天然气汽车用气、居民用气，关乎民生和社会稳定，且属于最新版《天然气利用政策》中的优先类，因此上游企业供气通常均能满足公司用气需求，截至目前公司未发生因上游气源供应不足而严重影响公司经营的情形。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成立，“管住中间、放开两头”的天然气行业局面，将有效扩大燃气企业天然气气源的选择范围，充分的市场竞争也将有效降低企业未来采购天然气的成本。但是，由于我国天然气总体供求矛盾仍比较突出，且绝大部分气源来自于中石油，如果未来中石油在天然气调配平衡中因政策或其他因素不能满足公司的用气需求，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4、受业务地区人口规模和经济发展水平限制的风险

天然气消费量与消费增长速度与当地人口规模和经济发展水平密切相关。公司主营业务为 LNG、CNG 的生产、加工、储运和销售，以及居民用、商业用和工业用天然气的销售，其中公司主要客户群体为天然气车辆用户，物流运输行业变动对公司业绩有较大影响。且由于天然气行业

受宏观经济环境影响较大，特别在经济景气下行的情况下，宏观经济的下滑将导致天然气需求量减少。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确保持续稳健的发展，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和相关利益主体的合法权益。

1、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

2、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经营能力及完备的运营体系，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根据其议事规则或公司制度独立运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严格依法规范行使股东权力、履行义务，并严格遵守了所做出的承诺，不存在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及生产经营活动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亦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或要求公司违规为其提供担保等情形。

3、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会议召集召开、提案审议及决策程序合法合规，董事履职勤勉尽责、恪尽职守，积极参加相关培训及学习活动；认真审阅董事会会议相关议案并发表明确意见，确保决策审慎、科学、合理；积极出席股东大会，认真听取股东意见，回答股东咨询。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履行自身职责，在董事会决策时发挥决策参考及监督制衡作用，对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各专业委员会职责明确，运作情况良好，确保了董事会高效运作和科学决策。

4、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全体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在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范围内行使职权。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及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全体监事认真出席监事会会议，并出席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审慎检查公司财务及审核公司定期报告，监督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保障了股东权益和公司利益。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刘洪兵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业务方面：公司在生产经营方面拥有完整的业务链，具有独立健全的采购、销售体系，具有独立完整的经营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2、人员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方面分开。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独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担任职务。

3、资产完整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公司独立拥有工业产权、商标、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

4、机构独立方面：公司设立了独立的组织机构并保持了其运作的独立性，公司拥有下属机构设置和人事任免的自主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人员任职重叠的情形。

5、财务独立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在财务方面分开。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依法独立纳税。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 月 15 日	www. sse. com. cn	2024 年 1 月 16 日	1、审议《关于修订〈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2、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

				<p>议事规则>的议案》。</p> <p>3、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4、审议《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p>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9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5 月 10 日	<p>1、审议《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p> <p>2、审议《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p> <p>3、审议《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4、审议《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p> <p>5、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6、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p> <p>7、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p> <p>8、审议《关于 2024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p> <p>9、审议《关于董事、监事 2023 年度薪酬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p> <p>10、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刘洪兵	董事长	男	57	2017年9月26日		122,152,423	122,152,423	0		279.33	否
谭素清	董事	女	52	2017年9月26日		27,868,346	27,868,346	0		27.57	否
姜述安	董事	男	59	2018年8月15日		0	0	0		164.69	否
	总经理			2023年10月20日							否
秦明	董事	男	54	2017年9月26日		159,596	159,596	0		122.46	否
	董事会秘书			2018年12月3日							否
谭秀连	董事	男	63	2017年9月26日		478,788	478,788	0		47.90	否
朱疆燕	董事	女	52	2023年10月20日		0	0	0		86.23	否
	财务总监			2017年9月26日							否
蒋庆哲	独立董事	男	62	2023年10月20日		0	0	0		12.00	否

杜宇	独立董事	男	49	2023年10月20日		0	0	0		12.00	否
贾茜	独立董事	女	42	2023年10月20日		0	0	0		12.00	否
李丽	监事会主席	女	54	2023年10月20日		0	0	0		57.09	否
王荣	职工监事	女	39	2017年9月26日		0	0	0		33.16	否
唐平	监事	女	33	2023年10月20日		0	0	0		31.39	否
赵勇	副总经理	男	55	2017年9月26日		478,788	478,788	0		71.44	否
靳虹	总工程师	男	51	2017年9月26日		319,193	319,193	0		67.82	否
侯克江	副总经理	男	50	2024年7月24日		0	0	0		43.12	否
合计	/	/	/	/	/	151,457,134	151,457,134		/	1,068.10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刘洪兵	董事长，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9月出生，EMBA 研修。曾任公司总经理、洪通有限执行董事、和硕洪通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尉犁洪通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和静洪通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乌市洪通董事长、库尔勒市朗维商贸有限责任公司监事；现任公司董事长、霍尔果斯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库尔勒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谭素清	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1月出生，MBA 研修。曾任洪通有限监事、尉犁洪通监事、和静洪通监事、和硕洪通监事、董事、轮台洪通监事、巴州洪通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巴州洪通执行董事、巴州洁能执行董事。
谭秀连	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年11月出生，大专学历。曾服役于中国人民解放军北京军区 86293 部队，曾任原四川省万县邮电局支局长、万州五桥电信局分局局长、重庆电信万州分公司市场部主任、洪通有限采购部经理、部长、公司副总经理、伊犁洪通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工会主席、和硕洪通董事、吐鲁番洪通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巴州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
秦明	董事、董事会秘书，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阿勒泰国家粮食储备库防化科科长、副科长、北屯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新疆中信国安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新疆方夏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主任、新疆方夏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注册会计师、新疆天阳律师事务所律师、新疆天业节水灌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新疆西部牧业股份

	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交投洪通董事、四川洪通能源董事。
姜述安	董事、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1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新疆燃气行业协会理事长，中国城市燃气协会科技委员会委员。曾任乌鲁木齐市煤气公司技术员、工程师、高级工程师、乌鲁木齐市燃气总公司技术处副处长、用户发展处处长、副总经理、新疆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新疆金源燃气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院长、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新疆广汇清洁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新疆吉瑞祥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中国城市燃气学会输配委员会委员、和静洪通执行董事、且末洪通执行董事、乌市洪通董事长、巴州能源执行董事、洪通物流执行董事、交投洪通董事；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朱疆燕	财务总监，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1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税务师、CMA美国注册管理会计师。曾任新疆雅克拉炭黑有限责任公司出纳、会计、总经理助理、和静巴音布鲁克生态旅游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会计、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库尔勒销售分公司和静经营部稽核、和静洪通会计、财务经理、伊犁洪通监事、吐鲁番洪通监事、哈密洪通董事、洪通有限计划财务部部长、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洪通燃气董事、财务总监、新源洪通董事、四川洪通能源董事、和静洪通董事、新疆库尔勒富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蒋庆哲	独立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1年出生，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曾先后任华东石油学院、华东石油学院北京研究生部、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先后担任团中央学校部干部，全国学联副秘书长；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团委书记、学工部（处）部长，化工系主任，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党委书记；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党委书记。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任中国乡村发展协会副会长、中国石油企业协会常务副会长等职务。
杜宇	独立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出生，博士研究生。曾任复旦大学法学院讲师、副教授、副院长；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复旦大学法学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全国法律专业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法学教育研究会常务理事，上海市法学会学术委员会委员、案例法学研究会副会长，上海市法治研究会副会长。
贾茜	独立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出生，会计学教授，管理学博士研究生，硕士研究生导师。曾任职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西安外国语大学教授。
李丽	监事会主席，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4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洪通有限会计主管、巴州洪通会计主管、吐鲁番洪通总经理、伊犁洪通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乌市洪通监事、和硕洪通董事、哈密洪通总经理、伊犁洪通监事、公司监事、审计监察部部长；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新源洪通监事会主席、昌吉安捷监事、轮台洪通监事、吐鲁番洪通监事、新疆水汇贸易有限公司监事、玛纳斯洪通监事、呼图壁洪通监事、乌市洪通监事。
王荣	职工监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年9月出生，大专学历。曾任洪通有限行政助理、行政总助、吐鲁番洪通执行董事、乌市洪通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兼行政总助、和硕洪通监事、若羌洪通监事、且末洪通监事、哈密能源监事、哈密洪通监事。
唐平	监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年出生，本科学历，CIA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审计师，工程师职称。曾任新疆天池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审计监察部经营审计专员、高级经营审计专员；公司审计监察部审计专员，内控审计主管、审计监察部副部长；现任公司监

	事、审计监察部部长、巴州洪通能源监事、和静洪通监事、洪通物流监事。
赵勇	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 年 6 月出生，大专学历。曾任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三建筑公司施工员、巴州西部瑞普石油技术有限公司安全经理、北京恩瑞达科技有限公司安全总监、洪通有限副总经理、安全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安全总监、乌市洪通董事、尉犁洪通执行董事、且末洪通董事。
靳虹	总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 年 11 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河南中原绿能高科有限责任公司 LNG 工厂班长、河南中原绿能高科有限责任公司 LNG 工厂技术员、鄂尔多斯市星星能源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部长、达州市汇鑫能源有限公司副厂长、山东绿能燃气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洪通有限副总经理、巴州能源总经理；现任公司总工程师、巴州洪通能源董事。
侯克江	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5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曾任乌鲁木齐市燃气总公司信息档案处处长；新疆燃气（集团）有限公司信息中心、生产调度中心主任；新疆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天然气事业本部副总经理；新疆车用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及新疆洁威车用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新疆车用燃气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新疆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天然气分公司党总支书记、总经理；新疆燃气集团有限公司运营总监、党委委员、副总裁；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乌市洪通董事长、洪通物联科技董事、洪通物流董事、交投洪通董事、中国土木工程学会燃气分会理事、新疆燃气行业协会专家委员会主任。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刘洪兵	霍尔果斯洪通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年7月18日	不适用
谭秀连	巴州洪通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年7月24日	不适用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刘洪兵	新疆尉犁洪通燃气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06-05-12	2017-12-20
	新疆和静洪通燃气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06-07-25	2018-01-04
	库尔勒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12-24	
	库尔勒市朗维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2-11-10	2021-04-01
谭素清	新疆尉犁洪通燃气有限公司	监事	2006-05-12	2017-12-20
	新疆和静洪通燃气有限公司	监事	2006-07-25	2018-01-04
	新疆巴州洪通燃气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9-05-26	
	巴州洪通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09-01	
	新疆巴州洪通燃气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9-05-26	2018-05-14
	巴州轮台洪通燃气有限公司	监事	2011-09-30	2017-12-20
谭秀连	新疆和硕洪通燃气有限公司	董事	2017-12-20	
	吐鲁番洪通燃气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8-04-13	
	伊犁洪通燃气有限公司（已注销）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09-07	2024-08-12
秦明	新疆天阳律师事务所	律师	2015-11-01	2020-02-26
	新疆天业节水灌溉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05-31	2022-01-27
	新疆中信国安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04-10	2017-08-09
	新疆西部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09-23	2023-08-18
	新疆交投洪通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19-09-19	
	四川洪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05-22	
姜述安	新疆吉瑞祥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裁	2015-11-01	2017-10-15
	新疆吉瑞祥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6-03-30	2017-10-20
	新疆吉瑞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7-04-20	2017-10-20
	新疆吉泰实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7-07-30	2017-10-20

	新疆和静洪通燃气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01-01	2025-1-22
	新疆洪通燃气集团乌鲁木齐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03-30	2025-1-27
	巴州洪通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06-24	2025-1-22
	巴州且末洪通燃气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1-13	2024-12-31
	新疆洪通物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03-24	2024-12-30
	新疆洪通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11-16	2024-12-30
	新疆交投洪通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19-09-19	2025-1-10
朱疆燕	新疆伊犁洪通燃气有限公司	监事	2015-06-29	2018-07-07
	吐鲁番洪通燃气有限公司	监事	2015-07-06	2018-04-13
	新源洪通燃气有限公司	董事	2015-08-13	
	哈密洪通燃气有限公司	董事	2018-04-24	
	四川洪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05-22	
	新疆和静洪通燃气有限公司	董事	2025-1-22	
	新疆库尔勒富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12-22	
蒋庆哲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中国国际碳中和经济研究院	教授、院长	2022-03-01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11-28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09-20	
杜宇	复旦大学法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2013-06-01	
	复旦大学法学院	院长	2023-07-01	
贾茜	西安外国语大学	教授	2008-01-01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12-25	2024-12-31
李丽	新疆和硕洪通燃气有限公司	董事	2012-03-22	2017-12-20
	吐鲁番洪通燃气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5-07-06	2018-04-13
	伊犁洪通燃气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5-07-08	2018-07-07
	新源县洪通燃气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5-08-13	
	哈密洪通燃气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7-02-27	2019-04-16
	巴州轮台洪通燃气有限公司	监事	2017-12-20	
	吐鲁番洪通燃气有限公司	监事	2018-04-13	
	昌吉市安捷燃气有限公司	监事	2018-05-08	
	伊犁洪通燃气有限公司（已注销）	监事	2018-07-07	2024-08-12
	新疆水汇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2021-01-06	
	新疆洪通燃气集团乌鲁木齐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23-07-28	
	玛纳斯县洪通燃气有限公司	监事	2023-07-11	
	呼图壁县洪通燃气有限公司	监事	2023-09-08	
王荣	巴州若羌洪通燃气有限公司	监事	2011-07-01	
	巴州且末洪通燃气有限公司	监事	2011-07-01	
	新疆和硕洪通燃气有限公司	监事	2012-03-22	
	新疆洪通燃气集团有限公司乌鲁木齐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7-03-06	2018-03-30
	吐鲁番洪通燃气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06-01	2018-04-13
	哈密洪通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8-10-21	

	哈密洪通燃气有限公司	监事	2019-04-16	
赵勇	新疆尉犁洪通燃气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12-20	
	新疆洪通燃气集团乌鲁木齐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8-03-30	
	巴州且末洪通燃气有限公司	董事	2024-12-31	
靳虹	巴州洪通能源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9-06-24	2020-10-10
	巴州洪通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25-01-20	
唐平	巴州洪通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25-01-20	
	新疆和静洪通燃气有限公司	监事	2024-12-31	
	新疆洪通物流有限公司	监事	2024-12-30	
侯克江	新疆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8-09-19	2024-07-02
	新疆洪通燃气集团乌鲁木齐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5-01-27	
	新疆洪通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	2024-12-30	
	新疆洪通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4-12-30	
	新疆交投洪通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25-01-10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审议批准，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3 年度薪酬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依据《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管理制度》发放。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相关薪酬组成及水平已在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表中披露。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068.10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侯克江	无	聘任	聘任副总经理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三届五次	2024 年 02 月 06 日	1、《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三届六次	2024 年 02 月 26 日	《关于增加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资金总额的议案》
三届七次	2024 年 04 月 18 日	1、《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听取《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3、《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关于批准报出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6、《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7、《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8、《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9、《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0、《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1、《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2、《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13、《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3 年度薪酬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4、《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5、《关于确认及预计在关联银行存贷款的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6、《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报告》； 17、《2023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18、《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9、《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20、《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届八次	2024 年 04 月 25 日	《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三届九次	2024 年 07 月 24 日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三届十次	2024 年 08 月 27 日	1、《关于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4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三届十一次	2024 年 09 月 24 日	《关于签署<专项借款合同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三届十二次	2024 年 10 月 21 日	《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三届十三次	2024 年 12 月 06 日	《关于延长股份回购期限的议案》
三届十四次	2024 年 12 月 20 日	《关于增加股份回购资金来源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刘洪兵	否	10	10	4	0	0	否	2
谭素清	否	10	10	5	0	0	否	2
秦明	否	10	10	8	0	0	否	2
谭秀连	否	10	10	2	0	0	否	2
姜述安	否	10	10	0	0	0	否	2
朱疆燕	否	10	10	0	0	0	否	2
蒋庆哲	是	10	10	9	0	0	否	2
杜宇	是	10	10	10	0	0	否	2
贾茜	是	10	10	10	0	0	否	2

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0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贾茜、秦明、杜宇
提名委员会	蒋庆哲、刘洪兵、杜宇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杜宇、谭秀连、贾茜

战略委员会	刘洪兵、蒋庆哲、姜述安、秦明、朱疆燕
-------	--------------------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4. 18	1、《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3、《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通过该议案	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特长，对重大事项的讨论提供了有效的专业建议，并协助董事会作出科学、高效的决策
2024. 4. 25	《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该议案	
2024. 8. 27	《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通过该议案	
2024. 10. 21	《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该议案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7. 24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审议通过该议案	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特长，对重大事项的讨论提供了有效的专业建议，并协助董事会作出科学、高效的决策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绩效考核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4. 18	1、审议《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3 年度薪酬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通过该议案	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特长，对重大事项的讨论提供了有效的专业建议，并协助董事会作出科学、高效的决策
2024. 6. 11	审议《关于修订<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通过该议案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4. 18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审议通过该议案	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特长，对重大事项的讨论提供了有效的专业建议，并协助董事会作出科学、高效的决策

			策
--	--	--	---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5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99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14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79
销售人员	535
技术人员	22
财务人员	65
行政人员	343
合计	1,14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	12
本科及大专	635
大专以下	497
合计	1,144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公司《薪酬管理办法》等，结合企业经营业绩和员工绩效考核情况，调整员工薪酬水平，不断完善薪酬政策。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人才强企发展战略，建立了多层次、全方位的培训制度，建立和完善学习型组织，坚持围绕业务需要及岗位职责，以能力提升为目标，逐步构建和完善培训体系。常态化监管安全教育及员工取证情况，督促各岗位员工积极主动落实安全管理要求；在专项培训方

面，围绕培训目标精心设计培训方案，严把课程质量关，积极推动集中脱产培训，先后组织完成了中高层干部培训、站长培训、行政人资岗位业务培训，基本达到预期效果；组织各部门制定业务培训计划并监督落实；在新员工方面，重新设计培训计划，优化培训内容，形成了包含安全教育、企业文化、通用关键制度、基础办公技能、部门业务培训等的系列培训课程，要求新员工入职首周完成培训并考试合格，帮助新员工快速适应工作要求。根据年度培训工作开展情况，总结经验、分析偏差，形成了培训体系建设的整体思路，指导下阶段培训工作开展，持续帮助员工成长和提高。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1,271.95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主要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的主要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 公司的利润分配原则：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但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发展能力。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2) 公司的利润分配形式：采取现金或股票的方式分配股利，在公司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规划的前提下，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3) 公司现金方式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的，则公司应当进行现金分红。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生，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

重大投资计划或者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

①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且超过 5,000 万元；

②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满足上述条件的重大投资计划或者重大现金支出须由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如公司营业收入、利润规模增长迅速，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如公司同时采取现金及股票股利分配利润的，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实施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一般进行年度分红，公司董事会也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进行中期分红。独立董事认为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可能损害上市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有权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的意见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中记载独立董事的意见及未采纳的具体理由，并披露。

公司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3、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调整机制

(1) 决策程序与机制：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具体经营数据、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的意见，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提出年度或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并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实施。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方案需经董事会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

董事会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时，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等。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2) 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机制：

①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条件：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监管政策的要求、或者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出现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确实需要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可以对既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但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

②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方案时，须由董事会作出专题讨论，详细论证说明理由，多渠道听取独立董事以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意见。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4、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 元（含税）。按照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82,880,000 股并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 5,776,030 股 A 股股份后数据为基础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 69,275,992.50 元人民币（含税），占 2024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40.02%。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0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5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0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69,275,992.50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3,121,918.61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40.02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0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69,275,992.5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40.02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182,007,320.90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 (3)=(1)+(2)	182,007,320.9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162,319,234.3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 (5)=(3)/(4)	112.13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3,121,918.61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264,088,833.42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组织绩效管理办法》，根据 2024 年度业绩完成情况、管理者履职情况、管理能力等要素，结合公司年初制定的经营目标及绩效考核指标，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综合考评。依据《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办法》实行“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业绩薪酬”的薪酬政策，基本工资的发放周期为月度，依据月度考勤结果进行核算；绩效薪酬的发放周期为季度，依据绩效考核结果进行核算；业绩薪酬的发放周期为季度，依据所在单位经营业绩（利润）的完成情况进行核算；年终根据当年业绩完成情况统筹兑现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及《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了严密的内控管理体系。在此基础上，结合行业发展及公司经营状况，围绕风险控制要求对内控管理制度进行了持续完善与细化。新增制度 8 项，修订制度 48 项，不断深化公司经营管理规范，为公司合法合规运营及财务数据的准确性提供了有力保障，有效推动公司战略的稳步实施。

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结构合理，制度框架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等五部委对内部控制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的要求，能够有效控制经营风险，并与公司管理发展相结合持续优化。内控机制运行有效，确保了内部控制管控目标的实现，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按照既定的内部控制检查监督计划，全面涵盖内部控制的主要方面及整个过程，为内控制度的执行、反馈及完善提供了充分保障。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坚持以风险防范为导向，以提升子公司的有效管理为目标，新增了《子公司总经理及经营班子工作制度》，进一步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对子公司管理权限进行了进一步完善，实施合理授权，深化“放管服”工作，强化对业务的指导、监督和考核，确保公司运作的规范性。通过这些措施，公司不仅提升了对子公司的管理效果，也提高了整体经营管理效益，有效维护了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内部控制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详见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经自查，公司按规定建立了相对健全的现代企业制度，形成了相对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没有出现重大遗漏及其他不规范行为。

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15.54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经核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均不属于国家及当地环保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主营业务为 LNG、CNG 的生产、加工、储运和销售，以及居民用、商业用和工业用天然气的销售；提供工业输配气服务业务，在生产经营各项流程环节中无废渣、废水产生，对生态环境不存在破坏及影响。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环保管理机构，配备专职环保管理人员，建立健全了环保管理制度，并定期对制度的落实情况进行检查考核；定期组织作业人员开展环境保护教育培训，对国家现行环境保护方面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及其他要求，公司的生产特点和环境保护方面管理制度，行业内先进技术、节能环保工艺等进行专项培训，提高各从业人员环境保护能力；公司下属各单位均建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定期组织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提升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公司通过以上环境保护措施，有效防范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切实履行环境保护责任。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	---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19,021.74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通过技改技措降低生产能耗，减少碳排放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公司下属工厂通过一系列节能降耗操作，明显地降低了制冷剂压缩机电流，进而达到节能降耗的目的；节能降耗的措施主要有：1、根据生产量和冷箱温场情况及时调节冷剂压缩机运行参数；2、根据生产量及时调控冷剂配比，合理利用混合冷剂冷量；3、根据生产量精细化调控，合理调控冷剂循环量；4、根据季节、环境的变化优化设备运行时间，及时启停；5、培训班组员工的节能降耗意识和节能降耗操作经验分享。

报告期内，对公司部分加气站排污罐进行改造，收集设备在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废油，统一交由具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以减少碳排放。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7.08	见下文“具体说明”
其中：资金（万元）	2.98	见下文“具体说明”
物资折款（万元）	4.10	见下文“具体说明”
惠及人数（人）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红十字基金会捐赠专项资金 19,800 元。

（2）尉犁洪通捐资助学 10,000 元。

（3）其他慰问捐赠物资合计 37,215.04 元。

（4）公司为残疾人文艺演出捐助 3,800 元。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25.03	见下文“具体说明”
其中：资金（万元）	7.92	见下文“具体说明”
物资折款（万元）	17.11	见下文“具体说明”
惠及人数（人）	/	见下文“具体说明”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产业扶贫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报告期内尉犁洪通捐赠专项资金 37,200 元、物资 4,294 元。
- 2、轮台洪通为村民捐赠 42,000 元。
- 3、公司购买助农农产品 16,000 元。
- 4、物联科技助力乡村振兴、助农增收，采购销售当地小白杏、苹果等，价值约 150,800 元。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洪兵、谭素清	注 1	2020 年 10 月 30 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近亲属、董事谭秀连	注 2	2020 年 10 月 30 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近亲属刘长江	注 3	2020 年 10 月 30 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4	2020 年 10 月 30 日起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的股东王京、秦明、赵勇、靳虹		12 个月内；及任职期间					
股份限售		担任公司监事的股东裴林英	注 5	2020 年 10 月 30 日起 12 个月内；及任职期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霍尔果斯投资、巴州投资	注 6	2020 年 10 月 30 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田辉	注 7	2020 年 10 月 30 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秦伟、王克杰	注 8	2020 年 10 月 30 日起 12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其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姜述安、朱疆燕、李丽、王荣	注 9	2020 年 10 月 30 日起 36 个月内及任职期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10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	注 11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洪兵、谭素清							
	其他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12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洪兵、谭素清	注 13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洪兵、谭素清承诺：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股份。本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若因派发现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做除权除息处理）不低于发行价；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在承诺的持股锁定期满两年后减持的，减持价格在满足本人已作出的各项承诺的前提下，根据减持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而定。上述期间内，即使本人出现职务变更或离职等情形，本人仍将履行相关承诺。

注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近亲属、董事谭秀连承诺：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股份。本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若因派发现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做除权除息处理）不低于发行价；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在承诺的持股锁定期满两年后减持

的，减持价格在满足本人已作出的各项承诺的前提下，根据减持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而定。上述期间内，即使本人出现职务变更或离职等情形，本人仍将履行相关承诺。

注 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近亲属刘长江承诺：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股份。

注 4：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王京、秦明、赵勇、靳虹承诺：

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股份。本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若因派发现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做除权除息处理）不低于发行价；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在承诺的持股锁定期满两年后减持的，减持价格在满足本人已作出的各项承诺的前提下，根据减持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而定。上述期间内，即使本人出现职务变更或离职等情形，本人仍将履行相关承诺。

注 5：担任公司监事的股东裴林英承诺：

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股份。本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注 6：公司股东霍尔果斯投资、巴州投资承诺：

本企业持有公司的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股份。

注 7：公司股东田辉承诺：

本人持有公司的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股份。

注 8：公司股东秦伟、王克杰承诺：

本人持有公司的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股份。

注 9：其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人作为霍尔果斯投资合伙人，在履行其所做承诺的同时，本人另行承诺在任职期间每年通过霍尔果斯投资转让的公司股份不得超过本人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通过霍尔果斯投资转让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注 10：公司承诺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上述认定时，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于二十个交易日内启动回购程序，回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价格。

注 1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洪兵、谭素清承诺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上述认定时，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12：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13：为避免出现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洪兵、谭素清承诺：

1、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本人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目前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相竞争的业务，并未持有从事与公司经营业务可能产生同业竞争的企业的股权或在竞争企业拥有任何权益，亦未在任何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可能产生同业竞争的企业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在本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本人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将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收购、合营、联营、承包、租赁经营或其他拥有股份、权益方式）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相竞争的业务，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业务上的帮助，不会在任何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可能产生同业竞争的企业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3、如公司之股票在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促使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本人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及其下属企业、将来参与投资的企业采取有效措施，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公司或其下属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或于该等业务中持有权益或利益，亦不会以任何形式支持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以外的他人从事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目前或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及以其他方式介入（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公司或其下属企业目前或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4、凡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本人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及其下属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本人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及其下属企业会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公司或其下属企业。

5、凡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本人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及其下属企业在承担科研项目过程中形成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主营业务相关的专利、技术并适用于商业化的，将优先转让予公司或其下属企业。

6、如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本人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承担由此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20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静娟、刘涛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张静娟（2023、2024）、刘涛（2021、2023、2024）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0,000.00
财务顾问	不适用	
保荐人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不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0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58,0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493,007,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493,007,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5.4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365,007,0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365,007,00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无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0,000,000.00	20,000,000.00	0.0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300,000,000.00	250,000,000.00	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02.06	2024-08.06	募集资金	银行理财	否	利率	1.70	425,000.00	423,835.62	0.00	0.00	是	否	

区支行																
中国建 行股份 有限公司 开发区 支行	银行 理财 产品	200,0 00,00 0.00	2024- 02-06	2025- 02-06	募集 资金	银行 理财	否	利率	1.80			200,0 00,00 0.00	0.00	是	否	
中国建 行股份 有限公司 开发区 支行	银行 理财 产品	50,00 0,000 .00	2024- 08-06	2025- 02-06	募集 资金	银行 理财	否	利率	1.60			50,00 0,000 .00	0.00	是	否	
邮储 银行 巴州 分行 营业 部	银行 理财 产品	10,00 0,000 .00	2024- 11-28	2025- 11-28	自有 资金	银行 理财	否	利率	1.45			10,00 0,000 .00	0.00	是	否	
邮储 银行 巴州 分行 营业 部	银行 理财 产品	10,00 0,000 .00	2024- 12-16	2025- 12-16	自有 资金	银行 理财	否	利率	1.45			10,00 0,000 .00	0.00	是	否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特许经营权情况

序号	被授权单位	授权单位	合同	时间	主要内容	特许经营权期满的资产权属与处置	期限
1	巴州洪通	新疆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特许经营合同	2009年5月29日	除开发区内美克化工自用和市燃气公司已建成并投产的用户外，开发区行政区域内（含西尼尔区域共约140平方公里）的天然气综合利用工程均由巴州洪通独家全权建设、管理和特许经营，具体包括进驻开发区行政区域内的所有居民、汽车、采暖、工业、企业、公服等所有天然气终端用户的经营。	对特许经营范围内的设施、设备等资产进行评估，双方根据评估值另行协商签订移交方案	30年
2	和静洪通	和静县人民政府	和静县天然气项目建设经营合同	2007年3月29日	和静县政府同意在和静县行政区域内的天然气综合利用工程由和静洪通独家全权负责投资、建设、管理和经营，具体为县行政区域内居民、汽车、采暖、工业、公服等所有天然气终端用户的投资与经营。	未明确约定	无期限
3	尉犁洪通	尉犁县人民政府	尉犁县天然气项目协议书	2006年6月2日	尉犁县政府同意在尉犁县城镇区域内及西尼尔镇的天然气综合利用工程由尉犁洪通全权负责投资、建设、管理和特许经营，具体包括城镇区域内居民、汽车、采暖、工业、公服等所有天然气终端用户的投资与经营。	未明确约定	无期限
4	洪通有限	轮台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特许经营合同	2012年4月20日	轮台工业园区管委会同意轮台工业园区拉依苏化工区规划区以内的天然气综合利用工程由巴州洪通独家全权建设、管理和特许经营，具体包括进驻轮台工业园区拉依苏化工区规划区内的所有居民、汽车、采暖、工业、企业、公服等所有天然气终端用户的经营（除拉依苏化工区内天源石化、东辰工贸、凯涟捷石化原有项目用户外）。	对特许经营范围内的设施、设备等资产进行评估，双方根据评估值另行协商签订移交方案	30年
5	和硕洪通	新疆和硕县人民政府	特许经营合同	2012年12月1日	和硕县政府同意在和硕县行政区域内的天然气综合利用工程由和硕洪通独家投资建设、管理和特许经营，业务范围为：1、液化天然气（LNG）加气站；2、压缩天然气（CNG）加气站；3、民用天然气供给。（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工业天然气、液化石油气，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具体包括特许经营行政区域内的所有居民、汽车、企业、工业、公服等所有天然气终端用户的经营；特许经营权行使地域范围为和硕县乌什塔拉乡（包括马兰部队）、和硕县塔哈其乡、和硕县县城。	由乙方投资的资产归乙方所有	30年

6	巴州洪通	新疆若羌县建设局	若羌县 LNG 液化天然气加气站特许经营合同	2010 年 12 月 7 日	若羌县建设局同意巴州洪通在若羌县依吞布拉克镇和 218、315 国道沿线区域投资、建设、运营 LNG 液化天然气加气站，具体包括若羌县行政区域内汽车、采暖、工业、企业等天然气终端用户的经营（若羌县楼兰燃气有限公司和阿尔金燃气有限公司经营的项目除外）	1、谁投资谁所有；2、资产处置以甲乙双方认定的中介机构对乙方资产评估的结果为依据；3、乙方不再拥有特许经营权时，其资产必须进行移交，并按评估结果获得补偿。	30 年
7	巴州洪通	新疆且末县人民政府	特许经营合同	2010 年 12 月 9 日	且末县政府同意在且末县行政区域内的 LNG 液化天然气综合利用工程由巴州洪通独家全权建设、管理和特许经营，具体包括进驻新疆且末县行政区域内的所有居民、汽车、采暖、工业、企业、公服等所有天然气终端用户的经营。	对特许经营范围内的设施、设备等资产进行评估，双方根据评估值另行协商签订移交方案	30 年
8	巴州洪通	新疆第二师铁门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2019 年 6 月 27 日	铁门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同意巴州洪通在铁门关经济技术开发区双丰工业园独家投资、建设、销售、运营、维护、更新、改造城市燃气设施独家向用户供应管道燃气、LNG 液化天然气，提供相关燃气设施的抢修抢险业务。	1、谁投资谁所有；2、资产处置以甲乙双方认定的中介机构对乙方资产评估的结果为依据；3、乙方不再拥有特许经营权时，其资产必须进行移交，并按评估结果获得补偿。	30 年

2. 报告期内，重大采购合同情况：

序号	签订时间	采购方	合同对方	合同标的	合同内容	有效期
1	2013.01.15	洪通有限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	天然气	框架合同	20 年
2	2010	巴州洪通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	天然气	框架合同	20 年
3	2008.03.06	和静洪通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	天然气	框架合同	2008.04.01-2028.03.31
4	2008.06.13	和硕洪通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	天然气	框架合同	2008.06.30-2028.03.31
5	2013.01.15	轮台洪通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	天然气	框架合同	20 年
6	2008.03.06	尉犁洪通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	天然气	框架合同	2008.04.01-2028.03.31
7	2023.05.24	和静洪通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销售新疆分公司	天然气	框架合同	2023.04.01-2024.03.31
8	2023.05.24	洪通燃气巴州销售分公司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销售新疆分公司	天然气	框架合同	2023.04.01-2024.03.31

9	2023.05.24	轮台洪通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销售新疆分公司	天然气	框架合同	2023.04.01- 2024.03.31
---	------------	------	-------------------------	-----	------	---------------------------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超募资金总额(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10月26日	88,880.00	83,882.17	83,882.17	0.00	45,114.36	0.00	53.78	0.00	6,022.66	7.18	0.00
合计	/	88,880.00	83,882.17	83,882.17		45,114.36		/		6,022.6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如是, 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第十三师天然气储备调峰及基础配套工程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70,025.67	4,863.11	32,915.82	47.01	2026年12月31日	否	是	详见“说明	6,799.81	LNG 工厂投产后净利润: 7098.68 万元; 产量 23.98 万吨	否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天然气供气工	生产建设	是	否	11,174.95	676.47	10,649.06	95.29	2021年12月31日	是	是	详见“说明	不适用	天然气下载量 6,558.87 万方		338.90

	项目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洪通智慧云”燃气信息化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2,681.55	483.08	1,549.48	57.78	2026年12月31日	否	是	详见“说明”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	/	/	83,882.17	6,022.66	45,114.36	/	/	/	/	/		/	/	

说明 1: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延期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结合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项目实施主体、项目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不变的情况下，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进行了调整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前）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后）
1	第十三师天然气储备调峰及基础配套工程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6年12月31日
2	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天然气供气工程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3	“洪通智慧云”燃气信息化建设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6年12月31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说明 2:

报告期内，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天然气供气工程项目竣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满足结项条件，因此公司将其进行结项；该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1,174.95 万元，项目决算总造价为 10,836.05 万元，预计节余募集资金 338.90 万元。截止本报告期末，该项目按照工程合同约定尚有部分工程款未支付。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9,241.66 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 756.88 万元的自筹资金。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4 年 2 月 6 日	436,728,837.42	2024 年 2 月 6 日	2025 年 2 月 6 日	418,514,614.65	否

其他说明

无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12,160,000	75.00				61,660,443	-61,660,443	150,499,557	53.2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212,160,000	75.00				61,660,443	-61,660,443	150,499,557	53.2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4,162,919	8.54				24,162,919	-24,162,919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87,997,081	66.46				37,497,524	-37,497,524	150,499,557	53.2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0,720,000	25.00				+61,660,443	+61,660,443	132,380,443	46.80
1、人民币普通股	70,720,000	25.00				+61,660,443	+61,660,443	132,380,443	46.8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82,880,000	100.00				0	0	282,880,000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部分股东持有的限售股，涉及股东数量 11 名，限售股数量为 61,660,44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1.80%，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4 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田辉	28,152,832	28,152,832	0	0	首发限售	2024年1月9日
刘长江	5,673,977	5,673,977	0	0		
秦伟	1,276,772	1,276,772	0	0		
裴林英	478,790	478,790	0	0		
王克杰	478,788	478,788	0	0		
王京	478,788	478,788	0	0		
赵勇	478,788	478,788	0	0		
靳虹	319,193	319,193	0	0		
秦明	159,596	159,596	0	0		
霍尔果斯洪通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215,425	19,215,425	0	0		
巴州洪通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	4,947,494	4,947,494	0	0		

限合伙)						
合计	61,660,443	61,660,443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52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70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 况		股东性 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刘洪兵	0	122,152,423	43.18	122,152,423	无		境内自然 人
田辉	0	28,152,832	9.95	0	质押	8,900,000	境内自然 人
谭素清	0	27,868,346	9.85	27,868,346	无		境内自然 人
霍尔果斯洪 通股权投资 管理合伙企 业（有限合 伙）	0	19,215,425	6.79	0	无		其他
刘长江	0	5,673,977	2.01	0	无		境内自然 人

巴州洪通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4,947,494	1.75	0	无	其他
秦伟	20,100	1,301,992	0.46	0	无	境内自然人
谭秀连	0	478,788	0.17	478,788	无	境内自然人
赵勇	0	478,788	0.17	0	无	境内自然人
任世科	460,500	460,500	0.16	0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田辉	28,152,832		人民币普通股	28,152,832		
霍尔果斯洪通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215,425		人民币普通股	19,215,425		
刘长江	5,673,977		人民币普通股	5,673,977		
巴州洪通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47,494		人民币普通股	4,947,494		
秦伟	1,301,992		人民币普通股	1,301,992		
赵勇	478,788		人民币普通股	478,788		
任世科	460,500		人民币普通股	460,500		
王克杰	458,788		人民币普通股	458,788		
ACADIAN 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ACADIAN 可持续中国 A 股—RQFII	418,300		人民币普通股	418,300		
陈立超	412,000		人民币普通股	412,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公司回购专户未在“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中列示，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回购专户累计回购的股份 3,043,86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08%。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刘洪兵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谭素清之配偶；谭素清系实际控制人之一，刘洪兵之配偶；刘长江系谭素清的姐姐、谭秀连的妹妹谭秀琼之配偶；秦伟系谭素清的姐姐、谭秀连的妹妹谭秀琼之子；谭秀连系谭素清之兄；刘洪兵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霍尔果斯投资 30.77% 的份额；谭秀连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巴州投资 14.84% 的份额；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刘洪兵	122,152,423	2024-04-30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锁定 42 个月
2	谭素清	27,868,346	2024-04-30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锁定 42 个月
3	谭秀连	478,788	2024-04-30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锁定 42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刘洪兵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谭素清之配偶；谭素清系实际控制人之一，刘洪兵之配偶；刘长江系谭素清的姐姐、谭秀连的妹妹谭秀琼之配偶；秦伟系谭素清的姐姐、谭秀连的妹妹谭秀琼之子；谭秀连系谭素清之兄；刘洪兵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霍尔果斯投资 30.77% 的份额；谭秀连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巴州投资 14.84% 的份额；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说明：上述限售股 150,499,557 股已于 2025 年 1 月 13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

（三）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刘洪兵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现任公司董事长、霍尔果斯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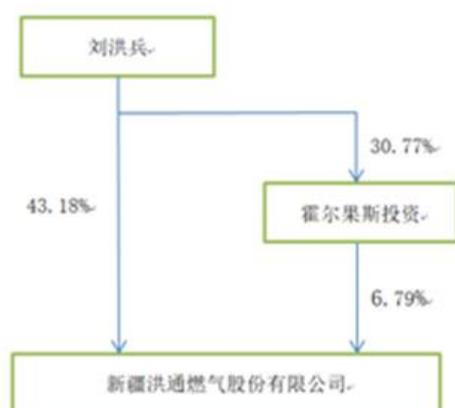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刘洪兵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现任公司董事长、霍尔果斯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谭素清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现任公司董事、巴州洪通执行董事、巴州洁能执行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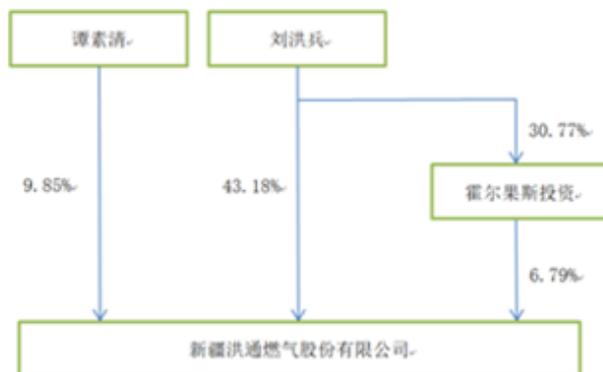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3 年 12 月 11 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披露了《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2023 年 12 月

	14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2024 年 2 月 27 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回购股份资金总额暨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的公告（修订稿）》；2024 年 12 月 6 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股份回购实施期限的公告》；2024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得股份回购资金贷款支持暨增加股份回购资金来源的公告》。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0.83-1.04
拟回购金额	40,000,000.00-50,000,000.00
拟回购期间	2023.12.10—2025.3.9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
已回购数量(股)	3,043,862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不适用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截止 2025 年 3 月 3 日，公司完成本次股份回购，实际回购公司股份 577.6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4%，使用资金总额 4,999.18 万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大信审字[2025]第 4-00257 号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天然气销售收入的确认

1. 事项描述

贵公司主要从事液化天然气 LNG 的生产和销售及压缩天然气 CNG 销售,具体包括车用天然气、居民用气、商业用气销售及民用商用气销售时的入户安装服务。2024 年度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的天然气销售收入为 268,197.7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97.44%,且 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与 2023 年度相比增长幅度为 46.17%。由于天然气销售收入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组成部分,是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关于收入确认相关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二十四)”；关于收入确认情况详见“附注五、(四十二)”所述。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 了解并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 (2) 将收入确认政策与同行业上市公司进行对比分析;
- (3) 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产品等实施分析程序,并与同行业比较,识别是否存在重大异常波动及分析波动原因;
- (4) 抽样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抄表单、用户充值缴费单据、出库单、称重单及客户签收单等;
- (5) 对客户期末流量计读数予以现场检查;并核对加气站销售日报表、月报表并结合银行流水核查、计费系统 IT 审计结果比对等核实销售收入的真实性;
- (6) 选取重要客户对相关交易的数量及金额实施函证程序;
- (7) 从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记录中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称重单、客户签收单、流量计读数抄表记录等支持性文件,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 (8) 将本期营业收入与上年同期进行比较,分析营业收入大幅增长的原因是否合理。

(二) 固定资产的存在性及其减值

1、事项描述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合计达到 124,507.92 万元,其占公司资产总额的比重为 48.03%,其中固定资产中的管网资产合计为 14,196.25 万元,占固定资产总额的比重为 11.40%。管网资产通常埋在地下,存在一定的复杂性,且其对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我们将公司固定资产的存在性及其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关于固定资产的相关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十七)”；关于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情况详见“附注五、(十二)固定资产”。

2、审计应对

- (1) 了解并测试与固定资产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 (2) 检查与固定资产确认的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工程项目申请审批文件、施工合同、采购合同、竣工验收文件等以及固定产权属证件，并与公司固定资产相关记录进行核对；
- (3) 结合管网资产清单核对使用登记证书及管道检验报告、查验管网资产入账原始凭证及相关支持性证据；
- (4) 对与固定资产相关的主要供应商的应付账款实施函证程序，检查固定资产入账价值是否真实、完整；分析固定资产转固时点是否合理。
- (5) 结合管网资产分布情况及固定资产清单，对固定资产进行监盘及实地走访，核实固定资产状态是否正常、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 (6) 对固定资产可使用年限及预计残值进行合理性分析，并对累计折旧进行重新测算，评估其累计折旧计提是否准确、合理。
- (7) 针对募投项目的本期增加，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工程项目申请审批文件、施工合同、采购合同、付款凭证及银行流水等，以分析其入账价值是否真实、完整，工程进度是否合理。

四、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2024 年度报告预期将在审计报告日后提供给我们。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当我们阅读 2024 年度报告后，如果确定其中存在重大错报，审计准则要求我们与治理层沟通该事项并采取适当措施。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

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静娟

（项目合伙人）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涛

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七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829,414,767.05	810,175,307.7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336,700.00	1,219,637.81
应收账款	七（5）	76,346,763.36	13,239,101.61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420,300.00	
预付款项	七（8）	43,042,229.32	46,390,118.9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8,172,003.67	6,687,971.1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46,757,500.48	49,635,564.9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22,024,142.69	43,870,799.50
流动资产合计		1,026,514,406.57	971,218,501.6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7,928,563.53	18,059,712.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50,786,175.23	35,547,951.7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7,241,808.51	7,660,035.30
固定资产	七(21)	1,245,079,215.90	1,185,101,880.87
在建工程	七(22)	33,895,773.51	138,673,591.2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9,563,332.05	7,617,549.67
无形资产	七(26)	181,253,165.93	161,146,219.9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七(27)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1,584,510.28	5,851,137.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6,313,402.79	9,773,244.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1,930,066.00	14,625,547.5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65,576,013.73	1,584,056,870.64
资产总计		2,592,090,420.30	2,555,275,372.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108,088,664.84	115,118,708.3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1,006,950.00
应付账款	七(36)	149,299,716.38	215,815,949.23
预收款项	七(37)	6,437,159.70	4,693,789.60
合同负债	七(38)	74,292,469.50	91,705,473.9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20,791,897.94	21,852,515.30
应交税费	七(40)	14,040,564.75	16,274,437.78
其他应付款	七(41)	19,254,060.70	17,500,060.6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000,000.00	1,800,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23,849,762.01	32,886,108.52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56,186,758.01	8,602,588.13
流动负债合计		472,241,053.83	525,456,581.4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52,025,393.29	96,559,057.7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6,946,166.99	5,348,255.2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35,000,000.00	40,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8,285,258.80	3,562,413.86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8,692,969.71	8,471,755.9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0,949,788.79	153,941,482.78
负债合计		583,190,842.62	679,398,064.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282,880,000.00	282,8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813,745,965.44	813,105,903.70
减：库存股	七（56）	23,029,848.81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3,879,289.33	-26,827,235.93
专项储备	七（58）	72,922,381.83	48,720,845.76
盈余公积	七（59）	87,919,611.13	80,094,456.5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691,582,767.47	614,528,922.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39,900,166.39	1,812,502,892.12
少数股东权益		68,999,411.29	63,374,415.9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08,899,577.68	1,875,877,308.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592,090,420.30	2,555,275,372.28

公司负责人：刘洪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疆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66,247,534.34	579,426,461.3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19,637.81

应收账款	十九 (1)	205,522,730.19	95,238,429.2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5,150,406.09	43,434,646.82
其他应收款	十九 (2)	539,280,746.66	698,741,647.9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8,550,000.00	98,550,000.00
存货		3,642,783.61	2,131,197.3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930,893.09	12,663,072.24
流动资产合计		1,433,775,093.98	1,432,855,092.7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 (3)	203,608,994.63	181,290,725.4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281,005.23	33,857,917.4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7,241,808.51	7,660,035.30
固定资产		68,577,361.67	55,508,407.16
在建工程		2,239,113.29	15,703,375.7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14,761.93	629,523.69
无形资产		14,107,581.81	7,231,273.9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93,037.06	1,272,230.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1,047.23	5,234,747.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724,220.00	1,034,328.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8,568,931.36	309,422,564.45
资产总计		1,782,344,025.34	1,742,277,657.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04,977,882.38	222,930,686.2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536,357.13	21,122,784.09
应付职工薪酬		7,309,205.14	3,749,807.29

应交税费		2,244,948.69	3,393,332.05
其他应付款		152,788,164.77	88,046,325.1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9,476.53	314,536.02
其他流动负债		294,899.40	3,120,994.54
流动负债合计		371,480,934.04	342,678,465.3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7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29,476.4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28,595.77	504,602.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98,595.77	834,078.86
负债合计		374,579,529.81	343,512,544.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82,880,000.00	282,8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64,656,135.91	764,148,894.55
减：库存股		23,029,848.81	
其他综合收益		14,096,056.12	-27,138,020.20
专项储备		17,153,707.76	16,874,421.40
盈余公积		87,919,611.13	80,094,456.53
未分配利润		264,088,833.42	281,905,360.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07,764,495.53	1,398,765,112.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82,344,025.34	1,742,277,657.15

公司负责人：刘洪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疆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强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752,579,639.43	1,883,177,603.94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2,752,579,639.43	1,883,177,603.9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49,887,244.22	1,701,913,352.84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2,324,535,273.26	1,500,994,179.0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0,711,731.27	10,046,000.43
销售费用	七（63）	116,280,341.51	92,717,431.04
管理费用	七（64）	90,383,791.59	94,617,111.1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七（66）	7,976,106.59	3,538,631.17
其中：利息费用		8,560,619.10	7,433,096.77
利息收入		4,781,034.39	8,358,202.22
加：其他收益	七（67）	6,767,794.58	7,016,176.5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563,868.03	-177,529.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38,390.27	-177,529.6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2,474,175.81	-1,218,691.5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289,932.76	-88,851.0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4,498,343.54	843,263.7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0,630,556.73	187,638,619.14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463,037.23	302,594.23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784,665.83	3,210,798.9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0,308,928.13	184,730,414.42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36,564,346.49	29,271,237.9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3,744,581.64	155,459,176.5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3,744,581.64	155,459,176.5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3,121,918.61	153,134,166.36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22,663.03	2,325,010.1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139,351.48	-30,073,651.37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618,935.06	-30,254,385.41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618,935.06	-30,254,385.4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618,935.06	-30,254,385.41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9,583.58	180,734.04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1,883,933.12	125,385,525.1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1,740,853.67	122,879,780.9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3,079.45	2,505,744.1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165	0.541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刘洪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疆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强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1,693,551,827.44	1,772,495,910.45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1,589,545,881.66	1,684,834,087.05
税金及附加		1,831,388.20	2,125,505.83
销售费用		9,507,515.19	8,817,872.46
管理费用		41,387,396.07	38,298,199.1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3,187,106.49	-20,837,832.61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3,422,176.50	21,844,326.17
加：其他收益		196,981.02	304,849.2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25,630,162.29	98,181,794.2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38,972.18	-177,170.1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58,372.98	-163,490.5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23.1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5,692.97	52.6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7,801,216.11	157,579,161.02
加：营业外收入		542.03	0.11
减：营业外支出		32,471.33	1,090,254.7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7,769,286.81	156,488,906.43
减：所得税费用		9,517,740.83	9,987,260.1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251,545.98	146,501,646.3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251,545.98	146,501,646.3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146,486.12	-30,455,026.6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146,486.12	-30,455,026.69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146,486.12	-30,455,026.69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7,398,032.10	116,046,619.6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刘洪兵
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疆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18,259,689.12	2,105,310,545.8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187,726.8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2,605,023.79	21,166,820.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44,052,439.72	2,126,477,366.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77,352,651.29	1,588,225,637.1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5,498,863.12	142,704,501.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85,086,617.43	74,399,037.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60,973,071.85	50,022,542.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68,911,203.69	1,855,351,718.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141,236.03	271,125,647.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4,522.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04,594.85	38,14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79,117.09	38,14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7,480,336.81	181,863,205.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480,336.81	181,863,205.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001,219.72	-181,825,065.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50,000.00	1,3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50,000.00	1,3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8,270,000.00	144,703,977.9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920,000.00	146,003,977.9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0,286,447.35	125,427,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5,931,982.96	72,564,090.1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800,000.00	6,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5,720,468.66	2,174,295.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1,938,898.97	200,165,385.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018,898.97	-54,161,407.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121,117.34	35,139,174.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2,854,357.73	767,715,182.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1,975,475.07	802,854,357.73

公司负责人：刘洪兵
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疆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16,115,557.54	1,905,289,325.2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808,638.30	87,444,220.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80,924,195.84	1,992,733,545.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18,099,684.61	1,895,029,457.9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914,194.65	29,859,083.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638,855.96	27,679,018.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394,679.15	80,538,173.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2,047,414.37	2,033,105,733.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876,781.47	-40,372,188.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8,624,522.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49.4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624,871.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746,356.03	9,006,204.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4,855,000.00	2,1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601,356.03	11,106,204.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023,515.70	-11,106,204.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2,162,630.32	52,840,202.3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186,593.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349,224.13	52,840,202.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079,224.13	-52,840,202.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821,073.04	-104,318,595.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9,425,261.30	683,743,856.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6,246,334.34	579,425,261.30

公司负责人：刘洪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疆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82,880,000.00				813,105,903.70		-26,827,235.93	48,720,845.76	80,094,456.53		614,528,922.06		1,812,502,892.12	63,374,415.93	1,875,877,308.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2,880,000.00				813,105,903.70		-26,827,235.93	48,720,845.76	80,094,456.53		614,528,922.06		1,812,502,892.12	63,374,415.93	1,875,877,308.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640,061.74	23,029,848.81	40,706,525.26	24,201,536.07	7,825,154.60		77,053,845.41		127,397,274.27	5,624,995.36	133,022,269.63

“一” 号填 列)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8,618,93 5.06				173,121, 918.61	181,740,853.6 7	143,079 .45	181,883, 933.12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640,061. 74	23,029,8 48.81						- 22,389,787.07	603,526 .92	- 21,786,2 60.15
1. 所 所有者投 入的普 通股												650,000 .00	650,000. 00
2. 其 他权益 工具持 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 份支付 计入所 所有者权 益的金 额													
4. 其 他				640,061. 74	23,029,8 48.81						- 22,389,787.07	- 46,473. 08	- 22,436,2 60.15
(三) 利润分 配								7,825,15 4.60		- 63,980,4 83.00	- 56,155,328.40	- 1,000,0 00.00	- 57,155,3 28.4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2,087,590.20					-32,087,590.20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4,201,536.07					24,201,536.07	5,878,388.99	30,079,925.06
1. 本期提取							43,032,536.86					43,032,536.86	8,002,380.98	51,034,917.84
2. 本期使用							18,831,000.79					18,831,000.79	2,123,991.99	20,954,992.78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2,880,000.00			813,745,965.44	23,029,848.81	13,879,289.33	72,922,381.83	87,919,611.13		691,582,767.47		1,939,900,166.39	68,999,411.29	2,008,899,577.68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库存股				风险准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282,880,000.00				813,041,927.54		3,427,149.48	34,680,929.14	65,388,982.16		532,676,230.07		1,732,095,218.39	58,198,470.62	1,790,293,689.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2,880,000.00				813,041,927.54		3,427,149.48	34,680,929.14	65,388,982.16		532,676,230.07		1,732,095,218.39	58,198,470.62	1,790,293,689.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					63,976.16		-30,254,385.41	14,039,916.62	14,705,474.37		81,852,691.99		80,407,673.73	5,175,945.32	85,583,619.05

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30,254,385.41				153,134,166.36		122,879,780.95	2,505,744.19	125,385,525.1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3,976.16								63,976.16	1,236,023.84	1,3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300,000.00	1,3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														

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63,976.16							63,976.16	63,976.16	-		
(三) 利润分配								14,705,474.37		-	71,281,474.37	56,576,000.00	-	1,800,000.00	58,376,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4,705,474.37		-	14,705,474.3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56,576,000.00	56,576,000.00	-	1,800,000.00	58,376,000.00
4. 其他															
(四) 所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															

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4,039,916.62					14,039,916.62	3,234,177.29	17,274,093.91
1. 本期提取							43,749,071.60					43,749,071.60	3,234,177.29	46,983,248.89
2. 本期使用							29,709,154.98					29,709,154.98		29,709,154.98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2,880,000.00				813,105,903.70		-26,827,235.93	48,720,845.76	80,094,456.53		614,528,922.06	1,812,502,892.12	63,374,415.93	1,875,877,308.05

公司负责人：刘洪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疆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82,880, 000.00				764,148 ,894.55		- 27,138, 020.20	16,874, 421.40	80,094, 456.53	281,905 ,360.64	1,398,7 65,112. 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2,880, 000.00				764,148 ,894.55		- 27,138, 020.20	16,874, 421.40	80,094, 456.53	281,905 ,360.64	1,398,7 65,112. 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 列)					507,241 .36	23,029,8 48.81	41,234, 076.32	279,286 .36	7,825,1 54.60	- 17,816, 527.22	8,999,3 82.6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146,4 86.12			78,251, 545.98	87,398, 032.1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507,241 .36	23,029,8 48.81					- 22,522, 607.4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07,241 .36	23,029,8 48.81					- 22,522, 607.45

(三) 利润分配									7,825,154.60	-	-
1. 提取盈余公积									7,825,154.60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6,155,328.40	56,155,328.4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2,087,590.20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2,087,590.20		-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79,286.36			279,286.36
1. 本期提取								1,950,010.78			1,950,010.78
2. 本期使用								1,670,724.42			1,670,724.42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2,880,000.00				764,656,135.91	23,029,848.81	14,096,056.12	17,153,707.76	87,919,611.13	264,088,833.42	1,407,764,495.53
----------	----------------	--	--	--	----------------	---------------	---------------	---------------	---------------	----------------	------------------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82,880,000.00				764,148,894.55		3,317,006.49	16,127,471.42	65,389,302.08	206,684,868.79	1,338,547,543.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2,880,000.00				764,148,894.55		3,317,006.49	16,127,471.42	65,389,302.08	206,684,868.79	1,338,547,543.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0,455,026.69	746,949.98	14,705,154.45	75,220,491.85	60,217,569.5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0,455,026.69			146,501,646.30	116,046,619.6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4,705,154.45	-	-
1. 提取盈余公积									14,705,154.45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6,576,000.00	56,576,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746,949.98			746,949.98
1. 本期提取								2,749,987.95			2,749,987.95
2. 本期使用								2,003,037.97			2,003,037.97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2,880,000.00				764,148,894.55		-27,138,020.20	16,874,421.40	80,094,456.53	281,905,360.64	1,398,765,112.92

公司负责人：刘洪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疆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强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企业注册地和总部地址

公司注册地：新疆巴州库尔勒市延安路 37 号 40-6。

公司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公司总部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南苑路洪通工业园。

(二) 企业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

企业所处的行业：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公司主要经营活动：液化天然气 LNG、压缩天然气 CNG 的生产、加工、储运和销售，以及居民用、商业用、工业用天然气的销售。

(三)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制定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对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 财务报表项目的重要性

本公司确定财务报表项目重要性，以是否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作出经济决策为原则，从性质和金额两方面考虑。财务报表项目金额的重要性，以相关项目占资产总额、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总额、营业收入、净利润的一定比例为标准；财务报表项目性质的重要性，以是否属于日常经营活动、是否导致盈亏变化、是否影响监管指标等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有较大影响的因素为依据。

2.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明细项目的重要性

本公司确定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明细项目的重要性，在财务报表项目重要性基础上，以具体项目占该项目一定比例，或结合金额确定，同时考虑具体项目的性质。某些项目对财务报表而言不具有重要性，但可能对附注而言具有重要性，仍需要在附注中单独披露。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相关重要性标准为：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账面金额超过 50 万元，或当期计提坏账准备影响盈亏变化
重要的单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已确认的坏账准备当期收回或转回金额超过 50 万元，或影响当期盈亏变化
重要的单项应收款项核销	当期核销金额超过 50 万元
预收款项及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变动幅度超过 30%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投资预算金额较大，占现有固定资产规模比例超过 10%，且当期发生额占在建工程本期发生总额 10%以上（或期末余额占比 10%以上）
账龄超过 1 年以上的重要的单项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	占应付账款或其他应付款余额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
少数股东持有的权益重要的子公司	少数股东持有 5%以上股权，且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占合并报表相应项目 10%以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账面价值占长期股权投资 10%以上，或来源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绝对金额计算）占合并报表净利润的 10%以上
重要的债务重组	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占合并报表相应项目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或对净利润影响占比 10%以上
重要的资产置换和资产转让及出售	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占合并报表相应项目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净利润绝对金额超过 100 万元）
重要的或有事项	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且占合并报表净资产绝对值 10%以上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作为基础予以确定。具备以下三个要素的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对其控制：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因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2) 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母公司的库存股，作为股东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3) 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4) 处置子公司的会计处理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参与方，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为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则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合营企业合营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为非合营方，根据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1) 金融资产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本公司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该类金融资产后续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该类金融资产后续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转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3. 金融工具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得以解除的，终止确认已解除的部分。如果现有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被实质性修改，终止确认现有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 1：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依据银行信用等级确定承兑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组合 2：信用等级一般的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	依据账龄及预期信用损失确定

应收账款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 1：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采用按客户应收款项发生日作为计算账龄的起点，对于存在多笔业务的客户，账龄的计算根据每笔业务对应发生的日期作为账龄发生日期分别计算账龄最终收回的时间。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进行单项认定并计提坏账准备，单项计提的判断标准为性质特殊，通过账龄分析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不足以反映其坏账损失的部分，比如账龄超过法律诉讼时效且回款困难的、发生诉讼纠纷预期难以收回的、客户已破产、财务发生重大困难等的应收款项单项认定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同本节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2、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本节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2、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同本节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2、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同本节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2、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本节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2、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同本节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2、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备品备件、天然气）、库存商品（天然气、液化天然气）、合同履约成本（入户安装业务）、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期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① 对于天然气和用于出售的库存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② 对于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参照附注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债务重组准则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有关规定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20、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包括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	2.375-4.750
城区管网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8	5	11.875-23.75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0-31.666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主要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以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依据。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

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2.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下表列示进行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和摊销方法：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40-50	根据预计使用年限确定	直线法
软件及其他	3-5	根据预计使用年限确定	直线法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

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于客户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 销售商品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以到货验收完成时点确认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1) LNG 及 CNG 天然气销售业务：

①对于个人车主及企事业单位，在提供加气业务后，公司根据流量计显示的加气量和加气金额开具销售小票确认履约义务的完成，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对于槽车模式的天然气批发，区分客户自提和本公司配送两种情况，客户自提的情况下，在天然气商品过磅并交付客户时确认履约义务的完成并确认收入的实现；本公司配送的情况下，在货物送达客户指定地点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2) 居民及工商业用天然气销售业务： 本公司对居民及工商业用天然气销售收入于客户使用燃气时确认履约义务的完成。①对于采用 IC 燃气卡用户，公司要求用户先向 IC 燃气卡进行充值，用户在使用燃气过程中 IC 燃气卡会适时扣减气量，月末财务人员根据普查结果算出采用 IC 燃气卡用户的总用气量，并结合用气价格及预收充值款，确认收入，并结转相应的燃气成本。②对于抄表用户，期末财务人员与城网客服部核对实际抄表量及金额、实际收费气量和金额、期末欠费数据，核对无误后，确认收入，并结转相应的燃气成本。

2、 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主要包括入户安装合同及其他服务合同。

(1) 入户安装合同

公司根据终端用户的需要及用气特点，与用户签订燃气设施安装委托协议（合同），为终端用户提供燃气设施及设备的设计和安装劳务。燃气安装劳务主要材料由公司提供，并向用户收取安装费。由于不可单独区分燃气设施及设备材料销售和安装服务组成的组合，故本公司将上述组合识别为单项履约义务。由于上述组合的控制权均在客户验收时转移至客户，本公司在相应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后，客户验收完成时点确认该单项履约义务的收入。

(2) 其他服务合同

本公司其他服务合同主要包括管道运输服务在内的相关服务合同等。公司按照实际提供管道运输服务的数量及合同约定与客户结算，公司在获取客户结算确认单并预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管道运输服务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合同取得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用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存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对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形成的资产的摊销年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

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递延所得税的确认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的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8、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将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④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⑤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即本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对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者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当实质租赁付款额、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以及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低于 40,000.00 元的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对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入账价值中。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额	13%、9%、6%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15%、10%、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15.00
巴州轮台洪通燃气有限公司	15.00
哈密洪通燃气有限公司	15.00
新疆交投洪通能源有限公司	15.00
新疆巴州洪通燃气有限公司	15.00
新疆和静洪通燃气有限公司	15.00
新疆和硕洪通燃气有限公司	15.00
新疆尉犁洪通燃气有限公司	15.00
哈密洪通能源有限公司	15.00
吐鲁番洪通能源有限公司	15.00
巴州洪通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5.00
巴州洪通能源有限公司	15.00
新疆洪通物流有限公司	15.00
五家渠洪通能源有限公司	15.00
哈密交投洪通能源有限公司	15.00
其他分子公司	小微企业优惠税率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及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下发的《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的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本公司及其他下属子公司报告期所得税税率明细如下：

公司	税率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15.00%
巴州轮台洪通燃气有限公司	15.00%
哈密洪通燃气有限公司	15.00%
新疆交投洪通能源有限公司	15.00%
新疆巴州洪通燃气有限公司	15.00%
新疆和静洪通燃气有限公司	15.00%
新疆和硕洪通燃气有限公司	15.00%

公司	税率
新疆尉犁洪通燃气有限公司	15.00%
哈密洪通能源有限公司	15.00%
吐鲁番洪通能源有限公司	15.00%
巴州洪通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5.00%
巴州洪通能源有限公司	15.00%
新疆洪通物流有限公司	15.00%
五家渠洪通能源有限公司	15.00%
哈密交投洪通能源有限公司	15.00%
其他分子公司	小微企业优惠税率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074.02	15,408.33
银行存款	819,786,840.11	800,696,075.80
其他货币资金	9,621,852.92	9,463,823.60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829,414,767.05	810,175,307.7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注：1、银行存款受限金额 1,439,291.98 元，其中业务冻结受限 1,098,991.98 元、ETC 保证金 340,300.00 元；

2、其他货币资金受限金额 6,000,000.00 元，其中保函保证金 6,000,000.00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36,700.00	1,219,637.81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336,700.00	1,219,637.8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03,519.50	1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303,519.50	100,000.0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0,000.00	100.00	13,300.00	3.80	336,700.00	1,267,814.77	100.00	48,176.96	3.80	1,219,637.81
其中：										
组合1：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350,000.00	100.00	13,300.00	3.80	336,700.00	1,267,814.77	100.00	48,176.96	3.80	1,219,637.81
合计	350,000.00	/	13,300.00	/	336,700.00	1,267,814.77	/	48,176.96	/	1,219,637.8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①1：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350,000.00	13,300.00	3.80
合计	350,000.00	13,300.00	3.8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48,176.96		34,876.96			13,300.00
合计	48,176.96		34,876.96			13,3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4,499,808.31	6,670,104.68
1 年以内小计	74,499,808.31	6,670,104.68
1 至 2 年	823,121.77	3,659,043.44
2 至 3 年	3,052,284.00	3,295,769.41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052,269.41	1,840,761.54
4 至 5 年	1,368,161.54	4,445,968.84
5 年以上	11,431,198.32	8,990,755.55
合计	94,226,843.35	28,902,403.4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729,228.65	3.96	3,729,228.65	100.00	0.00	4,599,228.65	15.91	4,397,628.65	95.62	201,6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0,497,614.70	96.04	14,150,851.34	15.64	76,346,763.36	24,303,174.81	84.09	11,265,673.20	46.35	13,037,501.61
其中：										
组合1：账龄组合	90,497,614.70	96.04	14,150,851.34	15.64	76,346,763.36	24,303,174.81	84.09	11,265,673.20	46.35	13,037,501.61
合计	94,226,843.35	/	17,880,079.99	/	76,346,763.36	28,902,403.46	/	15,663,301.85	/	13,239,101.6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新疆星凯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755,266.00	755,266.00	100.00	涉及诉讼事项，预计难以收回
和静星海房地产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破产管理人-星河名城	597,383.00	597,383.00	100.00	涉及诉讼事项，预计难以收回

和静县司法局	509,032.24	509,032.24	100.00	长期未回款, 预计后期回款难度较大
新希望社区	1,008,000.00	1,008,000.00	100.00	长期未回款, 预计后期回款难度较大
尉犁县牧歌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60,000.00	60,000.00	100.00	涉及诉讼事项, 预计难以收回
尉犁县公安局	330,261.96	330,261.96	100.00	长期未回款, 预计后期回款难度较大
尉犁县安居城市保障性住房投资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33,200.00	133,200.00	100.00	长期未回款, 预计后期回款难度较大
新源县广运货运商贸有限公司	220,970.95	220,970.95	100.00	诉讼事项-有资产抵押权
伊犁首冶鼎立重工有限公司	115,114.50	115,114.50	100.00	涉及诉讼事项, 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3,729,228.65	3,729,228.65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组合 1: 账龄组合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4,499,808.31	2,830,992.73	3.80
1 至 2 年	823,121.77	76,138.77	9.25
2 至 3 年	3,052,284.00	945,902.81	30.99
3 至 4 年	3,052,269.41	1,239,831.83	40.62
4 至 5 年	1,214,601.43	1,202,455.42	99.00
5 年以上	7,855,529.78	7,855,529.78	100.00
合计	90,497,614.70	14,150,851.34	15.6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4,397,628.65		668,400.00			3,729,228.65
账龄组合	11,265,673.20	2,895,178.14		10,000.00		14,150,851.34
合计	15,663,301.85	2,895,178.14	668,400.00	10,000.00		17,880,079.9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新疆九州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和硕分公司	656,000.00	应收工程款回款	银行回款	账龄较长，管理层判断存在信用损失，收回难度较大
合计	656,000.00	/	/	/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0,0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石油分公司	52,435,797.87	0.00	52,435,797.87	55.65	1,992,560.32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青海石油分公司	10,090,887.71	0.00	10,090,887.71	10.71	383,453.73
和静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229,052.85	0.00	4,229,052.85	4.49	3,356,143.17
昆仑能源(甘肃)有限公司	3,192,853.65	0.00	3,192,853.65	3.39	121,328.44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石油分公司	2,925,315.50	0.00	2,925,315.50	3.10	111,161.99
合计	72,873,907.58	0.00	72,873,907.58	77.34	5,964,647.65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承兑人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420,300.00	0.00
合计	420,300.00	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2,535,750.21	98.82	40,563,241.31	87.44
1至2年	501,140.91	1.17	5,826,877.59	12.56
2至3年	5,338.20	0.01		

3 年以上				
合计	43,042,229.32	100.00	46,390,118.90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销售新疆分公司	14,052,116.94	32.65
新疆庆华智慧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0,380,998.76	24.12
新疆天富天源燃气有限公司城市燃气储备配套液化工厂	2,841,625.30	6.60
深能巴州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436,622.05	5.66
轮台县长城聚源燃气有限公司	1,907,590.32	4.43
合计	31,618,953.37	73.46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172,003.67	6,687,971.12
合计	8,172,003.67	6,687,971.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6,963,571.74	4,153,716.13
1年以内小计	6,963,571.74	4,153,716.13
1至2年	1,298,451.57	5,494,450.00
2至3年	55,450.00	2,000.00
3年以上		
3至4年		5,000.00
4至5年	5,000.00	160,000.00
5年以上	135,500.00	500.00
合计	8,457,973.31	9,815,666.1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对外单位的押金及保证金等	6,924,308.22	3,365,758.13
往来款项	1,418,665.09	4,685,908.00
预付设备款		1,624,000.00
应收赔偿款	115,000.00	140,000.00
合计	8,457,973.31	9,815,666.13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61,095.01	1,605,000.00	1,461,600.00	3,127,695.01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61,095.01	1,605,000.00	1,461,600.00	3,127,695.01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14,874.63		162,400.00	377,274.63
本期转回		95,000.00		95,000.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1,624,000.00	1,624,000.00
其他变动		-1,500,000.00		-1,500,000.00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75,969.64	10,000.00		285,969.6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第一阶段	61,095.01	214,874.63				275,969.64
第二阶段	1,605,000.00		95,000.00		- 1,500,000.00	10,000.00
第三阶段	1,461,600.00	162,400.00		1,624,000.00		0.00
合计	3,127,695.01	377,274.63	95,000.00	1,624,000.00	- 1,500,000.00	285,969.6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期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其他变动系将其他应收款原值及坏账准备转入工程物资原值及减值准备。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624,0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新兴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预付设备款	1,624,000.00	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	1,624,000.00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重庆石油天然气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5,086,937.06	60.14	履约保证金	1年以内	152,608.11
新疆天富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11.82	保证金	1-2年	50,000.00
哈密市中交一公局天坤建设有限公司	500,000.00	5.91	保证金	1年以内	15,000.00
成都银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51,747.44	1.79	保证金	1-2年	4,552.42
畅加科技有限公司	123,325.00	1.46	往来款	1年以内	6,166.25
合计	6,862,009.50	81.12	/	/	228,326.78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078,399.69	2,167,242.26	14,911,157.43	16,803,216.14	2,085,054.45	14,718,161.69
在产品						
库存商品	25,077,926.60		25,077,926.60	27,138,961.31		27,138,961.31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5,982,062.86	920,495.86	5,061,567.00	8,726,239.62	1,074,353.78	7,651,885.84
在途物资	158,360.70		158,360.70	126,556.13		126,556.13
发出商品	1,548,488.75		1,548,488.75			
合计	49,845,238.60	3,087,738.12	46,757,500.48	52,794,973.20	3,159,408.23	49,635,564.97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085,054.45	287,634.11		205,446.30		2,167,242.26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1,074,353.78			153,857.92		920,495.86
合计	3,159,408.23	287,634.11		359,304.22		3,087,738.12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 14,899,502.49 元，主要为入户安装项目成本。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认证进项税	19,219,282.95	43,796,509.62
预缴增值税		74,289.88
预缴所得税	1,135,021.91	
待摊费用	1,669,837.83	
合计	22,024,142.69	43,870,799.50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	----	--------	----

被投资单位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新疆天富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17,060,483.87			-638,972.18		507,241.36				16,928,753.05	
新疆水汇贸易有限公司	999,228.57			581.91						999,810.48	
小计	18,059,712.44			-638,390.27		507,241.36				17,928,563.53	
合计	18,059,712.44			-638,390.27		507,241.36				17,928,563.53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新疆拜城汇通燃气有限公司	1,902,946.16				897,286.16		1,005,660.00		5,660.00		
阿克苏广捷鑫泽燃气有限公司	1,120,188.16			451,271.84			1,571,460.00		1,071,460.01		
库尔勒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741,294.56		25,112,409.80	371,115.24			0.00				

新疆库尔勒富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93,488.53			3,439,855.95			9,533,344.48	74,522.24	2,448,344.47		
新疆古丝路驿站商贸有限公司	1,690,034.29				1,184,864.29		505,170.00			494,830.00	
新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112,409.80		13,058,130.95			38,170,540.75		13,058,130.95		

限 公 司											
合 计	35,547,951.7 0	25,112,409.8 0	25,112,409.8 0	17,320,373.9 8	2,082,150.4 5		50,786,175.2 3	74,522.2 4	16,583,595.4 3	494,830.0 0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因终止确认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因终止确认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库尔勒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087,590.20	被投资单位被新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
合计		32,087,590.2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651,210.96	275,762.36		8,926,973.32
2. 本期增加金额		32,543.20		32,543.20
(1) 外购		32,543.20		32,543.20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8,651,210.96	308,305.56		8,959,516.5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266,938.02			1,266,938.02
2. 本期增加金额	410,897.88	39,872.11		450,769.99
(1) 计提或摊销	410,897.88	39,872.11		450,769.9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677,835.90	39,872.11		1,717,708.0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973,375.06	268,433.45		7,241,808.51
2. 期初账面价值	7,384,272.94	275,762.36		7,660,035.3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241,877,640.80	1,181,900,305.77
固定资产清理	3,201,575.10	3,201,575.10
合计	1,245,079,215.90	1,185,101,880.8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城区管网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90,693,074.61	724,016,410.05	100,052,287.85	198,595,103.41	22,413,040.28	1,635,769,916.20
2. 本期增加金额	140,460,631.95	43,935,421.31	10,545,487.80	6,618,586.19	3,786,402.59	205,346,529.84
(1) 购置	1,702,631.14	1,335,765.95	10,545,487.80		2,097,761.18	15,681,646.07
(2) 在建工程转入	121,098,449.40	36,230,540.40	0.00	6,593,217.49	1,639,786.24	165,561,993.53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增加	17,659,551.41	6,369,114.96		25,368.70	48,855.17	24,102,890.24
3. 本期减少金额	17,362,886.72	6,932,237.15	4,326,462.66	1,080,281.44	406,798.45	30,108,666.42
(1) 处置或报废	17,362,886.72	6,666,519.92	4,326,462.66		406,798.45	28,762,667.75
(2) 其他		265,717.23		1,080,281.44		1,345,998.67
4. 期末余额	713,790,819.84	761,019,594.21	106,271,312.99	204,133,408.16	25,792,644.42	1,811,007,779.6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23,490,056.24	221,068,691.42	40,665,123.32	52,827,867.93	14,141,755.56	452,193,494.47
2. 本期增加金额	35,331,717.43	60,253,187.45	10,599,941.07	9,559,099.43	4,605,679.79	120,349,625.17
(1) 计提	35,331,717.43	60,253,187.45	10,599,941.07	9,559,099.43	4,559,267.41	120,303,212.79
(2) 其他					46,412.38	46,412.38
3. 本期减少金额	346,269.42	271,336.34	4,099,718.46		371,772.56	5,089,096.78
(1) 处置或报废	51,034.18	271,336.34	4,099,718.46		371,772.56	4,793,861.54
(2) 其他	295,235.24					295,235.24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4. 期末余额	158,475,504.25	281,050,542.53	47,165,345.93	62,386,967.36	18,375,662.79	567,454,022.8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903,369.35	772,746.61				1,676,115.96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903,369.35	772,746.61				1,676,115.96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54,411,946.24	479,196,305.07	59,105,967.06	141,746,440.80	7,416,981.63	1,241,877,640.80
2. 期初账面价值	466,299,649.02	502,174,972.02	59,387,164.53	145,767,235.48	8,271,284.72	1,181,900,305.77

期末已经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 178,309,759.68 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3,415,665.10	2,591,874.80	772,746.61	51,043.69	
合计	3,415,665.10	2,591,874.80	772,746.61	51,043.69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99,180,192.93
机器设备	6,895,794.11
合计	106,075,987.04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巴州洪通消防泵房	382,429.48	正在办理中
巴州洪通东环路加气站站房	601,921.27	正在办理中
巴州洪通辅助用房	1,298,520.21	正在办理中
巴州洪通综合设备间	1,472,064.73	正在办理中
巴州洪通返输站站房	698,741.73	正在办理中
巴州洪通龙山计量站站房	786,499.36	正在办理中
巴州洪通转供计量站站房	593,407.02	正在办理中
哈密能源主房门及大门	581,610.55	2025年2月已办妥
哈密能源锅炉房（母站）	455,699.84	正在办理中
哈密能源站房1（母站）	792,866.30	正在办理中
哈密能源站房2（加气站）	791,615.30	正在办理中
和硕洪通小二楼（公司）	1,132,325.81	正在办理中
若羌洪通站房	2,427,530.14	正在办理中
若羌洪通附属用房	1,346,961.38	正在办理中
和静洪通泵房、锅炉房、库房	43,642.48	正在办理中
和静洪通孔雀站库房	84,574.53	正在办理中
巴里坤交投大河机场服务区加气站东站房	1,850,880.86	正在办理中
哈密交投洪通南站综合服务楼	10,039,784.46	正在办理中
哈密交投洪通南站汽修间	740,101.02	正在办理中
哈密交投洪通北站综合服务楼	9,450,686.30	正在办理中
哈密交投洪通北站汽修间	696,690.70	正在办理中
巴州洪通警卫室	20,256.82	正在办理中
合计	36,288,810.29	/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尉犁洪通孔雀路加气站资产	3,201,575.10	3,201,575.10
合计	3,201,575.10	3,201,575.10

其他说明：

无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1,291,898.79	137,758,563.12
工程物资	2,603,874.72	915,028.16
合计	33,895,773.51	138,673,591.2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G30 高速精河县沙泉子停车区 LNG.CNG 加气站项目				26,395,702.22		26,395,702.22
白土坑停车区综合服务				7,919,173.12		7,919,173.12
拉依苏加气站扩能改造工程 新-轮台-CG-20214-1	3,935,253.66		3,935,253.66	4,297,794.07		4,297,794.07
轮台县阳霞镇轮台东停车区加油加气站				8,740,218.46		8,740,218.46
新-巴燃-CX-20191-1 洪通燃气上库园区加气站建设工程	71,107.08		71,107.08	8,997,914.12		8,997,914.12
大五高速红旗服务区加气站	35,161.65		35,161.65	22,635,365.50		22,635,365.50
终端站点生态圈系统	37,735.85		37,735.85	2,791,748.45		2,791,748.45
和静县青松路加气站扩建项目				2,302,129.86		2,302,129.86
“洪通智慧云”财务信息化建设项目-金蝶 EAS				3,268,486.22		3,268,486.22

和硕县气化乡镇	1,282,823.07	1,282,823.07		1,282,823.07	1,282,823.07	
新-尉犁-CX-20225-2塔里木综合能源配套服务站	454,952.89		454,952.89	756,404.07		756,404.07
且末巴格艾日克乡加气站改造项目	924,830.53		924,830.53			
塔中加油加气便民服务区建设项目	13,013,649.65		13,013,649.65	88,742.42		88,742.42
吐鲁番能源 LNG、CNG 加油加气站				53,038.67		53,038.67
G30 连霍高速梯子泉服务区	152,444.29		152,444.29	38,990,385.37		38,990,385.37
天然气储备调峰及基础配套工程项目 二道湖工业园 LNGCNG 应急调峰储配总站至新星市中心城区门站输气管道（一期）项目	2,861,366.99		2,861,366.99			
其他工程项目	9,805,396.20		9,805,396.20	10,521,460.57		10,521,460.57
合计	32,574,721.86	1,282,823.07	31,291,898.79	139,041,386.19	1,282,823.07	137,758,563.1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G30连霍高速梯子泉服务区	89,790,137.43	38,990,385.37	2,241,933.35	37,806,129.52	3,273,744.91	152,444.29	100.00	100.00	858,702.56		4.35	自筹
轮台县阳霞镇轮台东停车区加油加气站	38,800,000.00	8,740,218.46	2,919,146.11	11,659,364.57			34.46	34.46				自筹
洪通燃气上库园区加气站建设工程	15,148,000.00	8,997,914.12	3,003,742.49	11,930,549.53		71,107.08	79.23	79.23				自筹

大五 高速 红旗 服务区 加气站	33,000,000.0 0	22,635,365.5 0	1,120,902.3 4	23,721,106.1 9		35,161.6 5	81.70	81.70				自筹
G30 高速 精河县 沙泉子 停车区 LNG 、 CNG 加气站项目	49,080,000.0 0	26,395,702.2 2	14,073,929. 62	40,469,354.3 3	277.51		98.85	98.85				自筹
塔中 加油 加气 便民 服务区 建设 项目	20,000,000.0 0	88,742.42	12,924,907. 23			13,013,6 49.65	65.07	65.07				自筹
合计	245,818,137. 43	105,848,328. 09	36,284,561. 14	125,586,504. 14	3,274,022. 42	13,272,3 62.67	/	/	858,702. 56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和硕县气化乡镇	1,282,823.07			1,282,823.07	项目长期未动工，且后续不再实施
合计	1,282,823.07			1,282,823.07	/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物资	4,132,927.21	1,529,052.49	2,603,874.72	942,920.46	27,892.30	915,028.16
合计	4,132,927.21	1,529,052.49	2,603,874.72	942,920.46	27,892.30	915,028.16

其他说明：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加气站场地资产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195,866.30	6,227,749.67	9,423,615.97
2. 本期增加金额	4,195,840.57		4,195,840.57
(1) 新增租赁	4,195,840.57		4,195,840.57
3. 本期减少金额	163,846.47		163,846.47
(1) 处置	163,846.47		163,846.47
4. 期末余额	7,227,860.40	6,227,749.67	13,455,610.0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48,498.59	757,567.71	1,806,066.30
2. 本期增加金额	1,090,893.33	1,121,562.39	2,212,455.72
(1) 计提	1,090,893.33	1,121,562.39	2,212,455.72
3. 本期减少金额	126,244.00		126,244.00
(1) 处置	126,244.00		126,244.00
4. 期末余额	2,013,147.92	1,879,130.10	3,892,278.0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214,712.48	4,348,619.57	9,563,332.05
2. 期初账面价值	2,147,367.71	5,470,181.96	7,617,549.67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9,284,279.62			5,584,915.85	184,869,195.47
2. 本期增加金额	19,051,674.07			7,829,088.32	26,880,762.39
(1) 购置	19,051,674.07			7,829,088.32	26,880,762.3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122,394.26				3,122,394.26
(1) 处置	3,122,394.26				3,122,394.26
4. 期末余额	195,213,559.43			13,414,004.17	208,627,563.6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0,074,443.43			3,648,532.09	23,722,975.52
2. 本期增加金额	4,727,820.96			835,591.11	5,563,412.07
(1) 计提	4,727,820.96			835,591.11	5,563,412.07
3. 本期减少金额	1,911,989.92				1,911,989.92
(1) 处置	1,911,989.92				1,911,989.92
4. 期末余额	22,890,274.47			4,484,123.20	27,374,397.6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2,323,284.96			8,929,880.97	181,253,165.93

2. 期初账面价值	159,209,836.19			1,936,383.76	161,146,219.95
-----------	----------------	--	--	--------------	----------------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轮台洪通拉依苏化工园区土地	747,301.38	2025年2月已办妥
和静洪通青松站土地使用权 6666 平方米	1,266,695.26	正在办理中
巴州能源土地（宗地编号：K-83-8）	8,428,388.03	正在办理中
尉犁洪通母站后场土地使用权	278,783.87	正在办理中
尉犁洪通塔里木综合服务站土地	14,593,111.37	正在办理中
库尔勒上库园区加气站土地使用权	2,465,374.98	正在办理中
且末洪通塔中土地使用权	3,259,847.00	2025年1月已办妥
沙湾交投洪通安集海南站-土地	1,296,866.31	正在办理中
沙湾交投洪通安集海北站-土地	1,613,505.44	正在办理中
富蕴交投洪通恰库尔图服务区东侧土地	2,331,301.58	正在办理中
富蕴交投洪通恰库尔图服务区西侧土地	2,374,880.17	正在办理中
合计	38,656,055.39	/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 形成的		处置		
新源县洪通燃气 有限公司	2,574,672.62					2,574,672.62
合计	2,574,672.62					2,574,672.62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新源县洪通燃气有限公司	2,574,672.62					2,574,672.62
合计	2,574,672.62					2,574,672.62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室装修费	56,149.03	961,585.00	152,856.88	0.00	864,877.15
服务设施接入	1,650,943.50		117,924.48	0.00	1,533,019.02

费					
加气站 标准化 改造	3,458,438.69	7,161,062.42	2,440,011.99	0.00	8,179,489.12
其他	685,605.81	847,694.22	526,175.04	0.00	1,007,124.99
合计	5,851,137.03	8,970,341.64	3,236,968.39	0.00	11,584,510.28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 减值准 备	25,755,079.26	3,863,722.60	24,988,284.48	3,748,242.68
内部 交易未 实现利 润	243,515.55	36,527.34	422,612.53	63,391.88
可抵 扣亏 损				
租赁 负债税 会差异	9,157,648.25	1,439,366.63	7,128,363.78	1,172,547.91
计入 其他综 合收益 的金融 资产公 允价值 变动	494,830.00	74,224.50	31,927,082.59	4,789,062.39
可弥 补亏 损	5,997,078.07	899,561.72		
合计	41,648,151.13	6,313,402.79	64,466,343.38	9,773,244.8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47,099.64	22,064.95	383,737.86	57,560.68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固定资产折旧税前一次性扣除	28,489,587.89	4,273,438.17	14,352,942.45	2,152,941.33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6,583,595.43	2,487,539.31	690,034.29	103,505.15
使用权资产税会差异	9,563,332.05	1,502,216.37	7,617,549.67	1,248,406.70
合计	54,783,615.01	8,285,258.80	23,044,264.27	3,562,413.8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22,656,018.38	35,056,749.44
合计	22,656,018.38	35,056,749.4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度		671,418.94	

2025 年度	135,846.09	1,003,373.97	
2026 年度	1,199,849.13	2,568,657.86	
2027 年度	3,517,879.59	25,074,056.20	
2028 年度	3,386,733.61	5,739,242.47	
2029 年度	14,415,709.96		
合计	22,656,018.38	35,056,749.4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4,285.58		4,285.58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1,930,066.00		1,930,066.00	14,621,261.96		14,621,261.96
合计	1,930,066.00		1,930,066.00	14,625,547.54		14,625,547.54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7,439,291.98	7,439,291.98	其他	限制转出银行存款、保函保证金、ETC	7,320,950.00	7,320,950.00	其他	保函保证金、应付票据保证金及ETC保证

				保证 金				金
应收 票据								
存货								
其 中： 数据 资源								
固定 资产								
无形 资产								
其 中： 数据 资源								
合计	7,439,291.98	7,439,291.98	/	/	7,320,950.00	7,320,950.00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78,000,000.00	115,000,000.00
信用借款	30,000,000.00	
应付利息	88,664.84	118,708.33
合计	108,088,664.84	115,118,708.33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4、衍生金融负债**□适用 不适用**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006,950.00
合计		1,006,95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81,657,053.47	144,285,792.19
1年以上	67,642,662.91	71,530,157.04
合计	149,299,716.38	215,815,949.23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杭州中泰深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7,172,980.58	未结算
合计	27,172,980.5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年以内 (含 1 年)	6,258,446.21	4,693,789.60
1 年以上	178,713.49	
合计	6,437,159.70	4,693,789.6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新疆华鑫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178,713.49	未结算的租金
合计	178,713.49	/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销售合同	68,363,748.08	80,050,416.95
工程合同	5,928,721.42	11,655,056.97
合计	74,292,469.50	91,705,473.9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1,846,976.42	132,412,873.58	133,641,884.24	20,617,965.7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538.88	13,378,896.29	13,382,175.12	2,260.05

三、辞退福利		171,672.13		171,672.13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1,852,515.30	145,963,442.00	147,024,059.36	20,791,897.94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123,968.79	114,240,808.29	115,363,371.89	20,001,405.19
二、职工福利费	56,046.20	5,950,890.64	5,982,924.14	24,012.70
三、社会保险费	1,792.05	6,999,367.82	7,000,235.72	924.15
其中：医疗保险费	1,627.35	6,418,117.04	6,418,984.94	759.45
工伤保险费	164.70	573,850.78	573,850.78	164.70
生育保险费				
其他		7,400.00	7,400.00	
四、住房公积金	840.00	2,864,482.00	2,864,482.00	84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64,329.38	2,357,324.83	2,430,870.49	590,783.72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1,846,976.42	132,412,873.58	133,641,884.24	20,617,965.7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254.47	12,972,755.06	12,975,840.98	2,168.55
2、失业保险费	284.41	406,141.23	406,334.14	91.5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5,538.88	13,378,896.29	13,382,175.12	2,260.0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072,669.67	5,242,910.80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8,555,465.51	9,606,121.98
个人所得税	316,095.34	277,748.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71,610.10	218,717.04
印花税	936,419.12	739,811.84
教育费附加	60,046.91	162,746.63
其他税费	28,258.10	26,380.84
合计	14,040,564.75	16,274,437.78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000,000.00	1,800,000.00
其他应付款	18,254,060.70	15,700,060.64
合计	19,254,060.70	17,500,060.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应付股利-新疆科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应付股利-张友丽	0.00	8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1,8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8,517,560.25	6,894,071.90
代收代缴款	88,913.28	182,865.73
投标及履约保证金	9,247,587.17	8,315,158.40
其他	400,000.00	307,964.61
合计	18,254,060.70	15,700,060.64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566,000.00	31,106,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211,481.25	1,780,108.52
1 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负债	1,072,280.76	
合计	23,849,762.01	32,886,108.52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	6,998,121.89	7,334,773.36
信用证福费廷	49,088,636.12	

已背书尚未到期的信用等级较低的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	1,267,814.77
合计	56,186,758.01	8,602,588.13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51,662,880.96	96,398,131.76
信用借款	270,000.00	
应付利息	92,512.33	160,925.99
合计	52,025,393.29	96,559,057.75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利率区间为：1.95%-4.00%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0,159,234.24	7,744,118.12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001,586.00	615,754.35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211,481.25	1,780,108.52
合计	6,946,166.99	5,348,255.25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0,000,000.00		5,000,000.00	35,000,000.00	项目建设专项补助

合计	40,000,000.00		5,000,000.00	35,000,000.00	/
----	---------------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系新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财政局依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9 年重点地区应急储气设施建设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的通知》（新财建[2019]131 号）和自治州发改委《关于下达重点地区应急储气设施建设 2019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巴发改投资[2019]214 号）发布《关于下达 2019 年重点地区应急储气设施建设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的通知》（巴财建[2019]78 号），对巴州能源 2 万立方米 LNG 储罐项目进行项目建设专项补助 5,000.00 万元。本期减少系分摊进当期损益 500.00 万元。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应付工程设备款	3,502,813.73	
尚未到结算期预收的租赁款	5,190,155.98	8,471,755.92
合计	8,692,969.71	8,471,755.92

其他说明：

无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82,880,000.00						282,88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13,041,927.54			813,041,927.54
其他资本公积	63,976.16	640,061.74		704,037.90
合计	813,105,903.70	640,061.74		813,745,965.4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2024 年新疆洪通燃气集团乌鲁木齐投资有限公司少数股东丽娜新增注册资本 650,000.00 元，母公司持有新疆洪通燃气集团乌鲁木齐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比例被动稀释，相应享有子公司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增加，相应调增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132,820.38 元；

2、2024 年母公司投资的新疆天富天然气有限公司专项储备变动导致归属于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的净资产变动，相应调增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507,241.36 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回购股份		23,029,848.81		23,029,848.81
合计		23,029,848.81		23,029,848.8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本公司股份 304.39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08%，购买的最高价为 10.81 元/股、最低价为 6.46 元/股，累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23,029,848.81 元（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26,827,235.93	15,238,223.53		- 32,087,590.20	7,098,872.05	40,706,525.26	-479,583.58	13,879,289.33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26,827,235.93	15,238,223.53		- 32,087,590.20	7,098,872.05	40,706,525.26	-479,583.58	13,879,289.33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6,827,235.93	15,238,223.53		32,087,590.20	7,098,872.05	40,706,525.26	-479,583.58	13,879,289.3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8,720,845.76	43,032,536.86	18,831,000.79	72,922,381.83
合计	48,720,845.76	43,032,536.86	18,831,000.79	72,922,381.8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0,094,456.53	7,825,154.60		87,919,611.13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80,094,456.53	7,825,154.60		87,919,611.1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14,528,922.06	532,676,230.0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14,528,922.06	532,676,230.0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3,121,918.61	153,134,166.3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825,154.60	14,705,474.3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56,155,328.40	56,576,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持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期间的累计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32,087,590.20	
期末未分配利润	691,582,767.47	614,528,922.0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713,642,231.42	2,298,755,090.43	1,852,379,406.21	1,486,904,880.36
其他业务	38,937,408.01	25,780,182.83	30,798,197.73	14,089,298.70
合计	2,752,579,639.43	2,324,535,273.26	1,883,177,603.94	1,500,994,179.06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并-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LN G 销售	2,135,344,085.15	1,849,386,006.27	2,135,344,085.15	1,849,386,006.27
CN G 销售	372,604,434.77	273,382,816.06	372,604,434.77	273,382,816.06
居 民用气	70,919,668.06	88,383,394.51	70,919,668.06	88,383,394.51
工 商业用气	103,109,116.08	72,698,812.07	103,109,116.08	72,698,812.07
入 户安 装收 入	31,664,927.36	14,904,061.52	31,664,927.36	14,904,061.52
其 他业 务				
管 输收 入	2,007,718.20	441,107.18	2,007,718.20	441,107.18
材 料销 售收 入	4,800,541.17	3,411,443.84	4,800,541.17	3,411,443.84
便 利店 收 入	9,785,337.60	8,504,496.68	9,785,337.60	8,504,496.68
租 赁收 入	11,405,921.33	4,043,828.64	11,405,921.33	4,043,828.64
运 输收 入	7,392,328.27	6,852,654.99	7,392,328.27	6,852,654.99
其 他收 入	3,545,561.44	2,526,651.50	3,545,561.44	2,526,651.50
按经 营地 区分 类				

巴 州地 区	1,364,449,600 .44	1,049,945,560 .12	1,364,449,600 .44	1,049,945,560 .12
哈 密地 区	955,281,800.8 7	861,630,965.5 1	955,281,800.8 7	861,630,965.5 1
乌 昌地 区	403,806,954.7 3	385,260,848.4 1	403,806,954.7 3	385,260,848.4 1
新 疆其 他地 区	29,041,283.39	27,697,899.22	29,041,283.39	27,697,899.22
市 场 或 客 户 类 型				
合 同 类 型				
按 商 品 转 让 的 时 间 分 类				
按 合 同 期 限 分 类				
按 销 售 渠 道 分 类				
直 销	2,752,579,639 .43	2,324,535,273 .26	2,752,579,639 .43	2,324,535,273 .26
合 计	2,752,579,639 .43	2,324,535,273 .26	2,752,579,639 .43	2,324,535,273 .2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52,838.12	1,407,330.58
教育费附加	944,022.91	1,164,611.89
资源税		
房产税	1,766,749.59	1,508,011.80
土地使用税	3,579,865.55	3,631,262.20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3,168,641.06	2,248,974.24
其他	99,614.04	85,809.72
合计	10,711,731.27	10,046,000.43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8,137,841.12	50,055,136.68
折旧及摊销	31,861,643.49	23,340,247.67
动力及燃料	7,126,124.17	5,318,517.80
维修费	4,005,040.13	4,535,727.42
办公费	4,731,868.36	3,841,385.32
机物料消耗	2,019,511.62	2,054,002.18
差旅费	494,137.57	556,305.77
业务招待费	775,608.45	551,793.21
广告宣传费	794,010.78	391,029.23
业务推广及促销费	882,020.16	318,426.91
租赁费	232,499.12	231,520.81
运输及装卸费	61,575.14	225,614.82
其他	5,158,461.40	1,297,723.22
合计	116,280,341.51	92,717,431.04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4,638,219.89	53,232,290.21
折旧及摊销	9,456,177.60	16,806,295.96
维修费	549,870.33	158,780.69
办公费	2,482,027.24	3,014,273.87
车辆及交通费	1,789,389.81	1,754,448.24
租赁费	300,819.39	372,876.37
业务招待费	7,403,442.52	7,685,048.16
中介服务费	2,986,703.53	3,604,246.46
绿化及环境卫生费	475,263.37	359,143.18
动力及燃料	962,342.17	797,602.51
差旅费	2,315,896.26	2,427,185.38
残疾人保障金	1,503,860.02	1,160,461.96
其他	5,519,779.46	3,244,458.15
合计	90,383,791.59	94,617,111.14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8,560,923.60	7,433,096.77
减：利息收入	4,781,034.39	8,358,202.22
手续费支出	3,814,139.87	4,216,924.57
其他支出	382,077.51	246,812.05
合计	7,976,106.59	3,538,631.17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失业保险稳定岗位补贴	843,448.69	779,778.10
2 万立方米 LNG 储罐项目的政府专项补助本期确认金额	5,000,000.00	5,000,000.00
科技援疆科技补贴		405,000.00
民生用气补贴	412,844.04	424,528.29
其他补助	511,501.85	406,870.13
合计	6,767,794.58	7,016,176.52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38,390.27	-177,529.6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74,522.24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563,868.03	-177,529.61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4,876.96	-48,176.9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226,778.14	-769,042.8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82,274.63	-401,471.77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2,474,175.81	-1,218,691.53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87,634.11	-60,958.76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2,298.65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27,892.30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289,932.76	-88,851.06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处置利得	4,498,343.54	843,263.72
合计	4,498,343.54	843,263.72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罚款收入	23,588.91		23,588.91
保险赔付款	59,347.00		59,347.00
非流动资产报废收益	61,905.39		61,905.39
赔偿收入	12,138.00		12,138.00
其他	306,057.93	302,594.23	306,057.93
合计	463,037.23	302,594.23	463,037.2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54,309.04	986,067.59	154,309.04
非流动资产损坏报废损失	34,680.26	1,881,908.88	34,680.26
罚款赔偿及其他支出	595,676.53	342,822.48	595,676.53
合计	784,665.83	3,210,798.95	784,665.83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5,480,531.53	28,794,730.4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83,814.96	476,507.43
合计	36,564,346.49	29,271,237.9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10,308,928.1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1,546,339.2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30,801.7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305,097.6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23,678.3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200,288.9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21,106.6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398,402.76
所得税费用	36,564,346.4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中：收到补助款	1,767,794.58	2,016,176.52
利息收入	4,781,034.39	8,358,188.34
其他营业外收入	401,131.84	302,594.23
暂收款和收到的暂付款	5,655,062.98	10,489,861.16
合计	12,605,023.79	21,166,820.2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中：销售营销费用	30,174,820.37	19,322,046.69
办公营运费用	26,289,394.10	23,389,204.61
其他营运费用	3,814,139.87	5,792,626.69
暂付款和支付的暂收款	694,717.51	1,518,664.68
合计	60,973,071.85	50,022,542.6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支付的租赁费用	2,690,619.85	2,174,295.17
回购本公司股份支付的现金	23,029,848.81	
合计	25,720,468.66	2,174,295.1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15,118,708.33	158,000,000.00	2,011,590.86	117,952,998.23		157,177,300.96
长期借款（含一年	127,652,068.53	270,000.00	4,979,428.44	60,310,103.68		72,591,393.29

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128,363.77		4,719,904.33	2,690,619.85		9,157,648.25
应付股利	1,800,000.00		57,155,328.40	57,955,328.40		1,000,000.00
合计	251,699,140.63	158,270,000.00	68,866,252.03	238,909,050.16		239,926,342.50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3,744,581.64	155,459,176.51
加: 资产减值准备	289,932.76	88,851.06
信用减值损失	2,474,175.81	1,218,691.5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0,753,982.78	85,657,130.14
使用权资产摊销	2,212,455.72	1,691,323.05
无形资产摊销	5,563,412.07	5,493,835.2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236,968.39	1,188,344.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98,343.54	-843,263.7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225.13	1,881,908.8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560,923.60	7,433,096.7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63,868.03	177,529.6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54,995.82	-641,722.3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38,810.78	1,118,229.7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49,734.60	-24,525,540.6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718,612.69	-16,780,171.8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48,432.97	52,508,228.9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141,236.03	271,125,647.4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21,975,475.07	802,854,357.73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802,854,357.73	767,715,182.9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121,117.34	35,139,174.7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21,975,475.07	802,854,357.73
其中：库存现金	6,074.02	15,408.3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18,347,548.13	800,382,075.8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621,852.92	2,456,873.6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1,975,475.07	802,854,357.7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货币资金	7,439,291.98	7,320,950.00	无法随时支取的货币资金
合计	7,439,291.98	7,320,95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服务区租赁	10,326,173.64	
罐容租赁	750,442.49	
投资性房地产租赁	329,305.20	
合计	11,405,921.33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报告期内公司注销全资子公司伊犁洪通燃气有限公司；
- 2、报告期内公司注销非全资子公司伊吾洪通能源有限公司；
- 3、报告期内公司注销非全资子公司四川洪通合润能源有限公司；
- 4、报告期内公司注册成立非全资子公司新疆尊能洪通能源有限公司；
- 5、报告期内公司注册成立非全资子公司威远洪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6、报告期内公司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成都洪通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尉犁洪通	尉犁县	5,000,000.00	尉犁县	天然气销售、运输及入户安装	100.00		投资设立
和硕洪通	和硕县	5,000,000.00	和硕县	天然气销售及入户安装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巴州洪通	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	10,000,000.00	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	天然气销售及入户安装、LNG生产	85.50	4.5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和静洪通	和静县	20,000,000.00	和静县	天然气销售及入户安装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若羌洪通	若羌县	5,000,000.00	若羌县	天然气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轮台洪通	轮台县	1,000,000.00	轮台县	天然气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且末洪通	且末县	1,000,000.00	且末县	天然气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乌市洪通	乌鲁木齐市	23,750,000.00	乌鲁木齐市	对外投资及天然气销售	64.42		投资设立
哈密洪通	哈密市	20,000,000.00	哈密市	天然气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新源洪通	新源县	18,100,000.00	新源县	天然气销售	5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吐鲁番洪通	吐鲁番市	1,000,000.00	吐鲁番市	天然气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哈密洪通能源	哈密市	20,000,000.00	哈密市	天然气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交投洪通	乌鲁木齐市	20,000,000.00	乌鲁木齐市	天然气销售	51.00		投资设立
四川洪通	成都市	50,000,000.00	成都市	技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洪通物流	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	5,000,000.00	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	运输	100.00		投资设立
物联科技	乌鲁木齐市	10,000,000.00	乌鲁木齐市	技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巴州洁能	库尔勒市	10,000,000.00	库尔勒市	天然气销售	85.50	4.5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新疆巴州洪通燃气有限公司	10.00%	857,568.59	1,000,000.00	44,616,848.74
新疆交投洪通能源有限公司	49.00%	789,547.81		7,284,719.41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巴州洪通	313,682,887.98	458,232,652.70	771,915,540.68	240,579,653.06	86,942,409.17	327,522,062.23	323,299,466.56	494,326,342.88	817,625,809.44	257,536,614.46	125,610,505.50	383,147,119.96
交投洪通	127,354,360.90	218,992,166.36	346,346,527.26	327,182,548.30	5,845,393.67	333,027,941.97	141,083,101.49	207,595,065.02	348,678,166.51	323,631,648.46	18,608,741.05	342,240,389.51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巴州洪通	983,034,341.71	8,575,685.91	8,575,685.91	83,388,415.71	791,089,145.97	9,172,258.46	9,172,258.46	28,019,519.69
交投洪通	504,615,779.90	376,561.84	376,561.84	57,898,224.53	300,162,262.02	-328,250.00	-328,250.00	209,762,152.53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非全资子公司新疆洪通燃气集团乌鲁木齐投资有限公司的少数股东新增投资 650,000.00 元，公司持股比例由 66.23%降低至 64.42%，仍能控制子公司。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新疆天富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石河子市	石河子市	天然气销售	30.00		权益法
新疆水汇贸易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	乌鲁木齐市	批发业	47.62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7,928,563.53	18,059,712.4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638,390.27	-591,321.98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638,390.27	-591,321.98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40,000,000.00			5,000,000.00		3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0,000,000.00			5,000,000.00		35,000,000.00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1,767,794.58	2,016,176.52
与资产相关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6,767,794.58	7,016,176.52

其他说明：

无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应付利息、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指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任何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方的风险。

（二）主要风险类别及应对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账款。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本公司基本采用“先打款，后交货”的模式，有部分批发业务仅与经信用审核、信誉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错报风险。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本公司财务部门在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银行融资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节之“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详见本节之“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刘洪兵、谭素清夫妇，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53.03%的股份，通过霍尔果斯洪通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公司）投资间接控制公司 6.79%的股份，刘洪兵、谭素清夫妇合计控制公司 59.82%的股份。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霍尔果斯洪通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公司）	其他
巴州洪通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库尔勒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新疆吉瑞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新疆库尔勒富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新疆凯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其他
和静县壹知洋商店	其他
和静县尊舍饭庄	其他
阿克苏市阿楚铁器加工部	其他
库尔勒大美梨城商行	其他
巴州平川运仓储有限公司	其他
成都市皓谭素清商贸经营部	其他
重庆尚臻物流有限公司	其他
新疆美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乌鲁木齐市尚骏天诚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新疆华美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巴州分众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其他
刘洪兵	其他
田辉	其他
靳虹	其他
赵勇	其他
谭秀连	其他
谭素清	其他
秦明	其他
姜述安	其他
贾茜	其他
杜宇	其他
蒋庆哲	其他
朱疆燕	其他
王荣	其他
李丽	其他
唐平	其他
刘欣	其他

刘焯	其他
刘洪泉	其他
谭秀琼	其他
谭鸿	其他
刘长江	其他
秦伟	其他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新疆天富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天然气	164,909.64		否	0.00
新疆天富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设备	0.00		否	1,864,839.96
库尔勒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贷款利息	0.00		否	1,442,661.4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疆天富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天然气	485,720.92	358,420.99
库尔勒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款利息		98,228.63
库尔勒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手续费支出	200.00	
新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款利息	2,519.74	
新疆富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款利息	1,508.96	418,882.63
新疆富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手续费支出	330.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疆天富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加气站场地资产					686,968.80	686,968.80	112,549.92	102,316.73		3,719,627.9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068.11	841.14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新疆天富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18,539.16			
其他应收款	新疆天富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50,000.00	1,000,000.00	50,000.00
合计		1,018,539.16	50,000.00	1,000,000.00	50,0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同负债	新疆天富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11,530.27	4,099.08
合计		11,530.27	4,099.08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69,275,992.5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69,275,992.50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从事 LNG 的生产、销售和 CNG 销售等天然气业务，其中天然气销售业务占比超过 90%以上。相关业务及所处的地区主要集中在新疆区域，无需编制分部报告。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07,932,136.94	95,169,992.11

1 年以内小计	207,932,136.94	95,169,992.11
1 至 2 年	39,842.37	2,477.06
2 至 3 年		61,904.13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61,904.13	195,600.00
4 至 5 年	145,400.00	
5 年以上		
合计	208,179,283.44	95,429,973.3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8,179,283.44	100.00	2,656,553.25	1.28	205,522,730.19	95,429,973.30	100.00	191,544.06	0.20	95,238,429.24
其中：										

组合 1： 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65,698,849.19	31.56	2,656,553.25	4.04	63,042,295.94	2,722,527.66	2.85	191,544.06	7.04	1,530,983.60
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142,480,434.25	68.44			142,480,434.25	92,707,445.64	97.15			92,707,445.64
合计	208,179,283.44	/	2,656,553.25	/	205,522,730.19	95,429,973.30	/	191,544.06	/	95,238,429.2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1：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5,494,850.11	2,488,804.30	3.8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58,599.08	23,802.95	40.62
4 至 5 年	145,400.00	143,946.00	99.00
合计	65,698,849.19	2,656,553.25	4.0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42,437,286.83		
1 至 2 年	39,842.37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3,305.05		
合计	142,480,434.2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组合 1	191,544.06	2,465,009.19				2,656,553.25
合计	191,544.06	2,465,009.19				2,656,553.2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石油分公司	52,435,797.87	0.00	52,435,797.87	25.19	1,992,560.32
巴州洪通能源有限公司	37,218,046.76	0.00	37,218,046.76	17.88	
吉木萨尔县路丰能源有限公司	24,018,278.83	0.00	24,018,278.83	11.54	
吐鲁番洪通能源有限公司	18,938,251.97	0.00	18,938,251.97	9.10	
轮台县交投洪通能源有限公司	11,573,422.28	0.00	11,573,422.28	5.56	
合计	144,183,797.71	0.00	144,183,797.71	69.27	1,992,560.32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8,550,000.00	98,550,000.00
其他应收款	510,730,746.66	600,191,647.98
合计	539,280,746.66	698,741,647.9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巴州洁能	8,550,000.00	8,550,000.00
和静洪通		20,000,000.00
尉犁洪通		10,000,000.00
轮台洪通	5,000,000.00	30,000,000.00
哈密洪通	15,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28,550,000.00	98,55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95,562,321.25	316,675,649.97
1 年以内小计	495,562,321.25	316,675,649.97
1 至 2 年	13,006,028.49	117,085,285.41
2 至 3 年	1,999,483.97	141,244,525.38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36,594.41	23,768,107.71
4 至 5 年	108,154.87	93,218.38
5 年以上	86,811.61	1,351,968.32
合计	510,899,394.60	600,218,755.1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505,444,707.67	598,491,731.63
对外单位的押金及保证金等	5,204,320.44	1,184,879.75
往来款项	81,718.55	515,036.60
合计	510,730,746.66	600,191,647.9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27,107.19			27,107.19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27,107.19			27,107.19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41,540.75			141,540.7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 余额	168,647.94			168,647.9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第一阶段	27,107.19	141,540.75				168,647.94
合计	27,107.19	141,540.75				168,647.9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哈密洪通能源	269,281,597.14	52.71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1-2 年	
哈密洪通	63,496,090.46	12.43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1 年以内	
洪通物流	46,515,745.34	9.10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1 年以内	
哈密交投洪通	35,908,877.05	7.03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1 年以内	
和静洪通	18,588,013.68	3.64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1 年以内	
合计	433,790,323.67	84.91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86,680,241.58		186,680,241.58	164,230,241.58		164,230,241.5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6,928,753.05		16,928,753.05	17,060,483.87		17,060,483.87
合计	203,608,994.63		203,608,994.63	181,290,725.45		181,290,725.4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尉犁洪通	6,143,617.69						6,143,617.69	
和硕洪通	21,397,813.46						21,397,813.46	

巴州洪通	7,490,520.65								7,490,520.65	
和静洪通	35,235,289.78								35,235,289.78	
若羌洪通	4,664,130.00								4,664,130.00	
轮台洪通	1,241,070.00								1,241,070.00	
且末洪通	814,800.00								814,800.00	
乌市洪通	15,300,000.00								15,300,000.00	
哈密洪通	23,412,000.00								23,412,000.00	
新源洪通	9,231,000.00								9,231,000.00	
伊犁洪通	1,000,000.00			1,405,000.00		2,405,000.00				0.00
吐鲁番洪通	1,000,000.00									1,000,000.00
哈密洪通能源	20,000,000.00									20,000,000.00
交投洪通	10,200,000.00									10,200,000.00
洪通物流	5,000,000.00									5,000,000.00
四川洪通能源	2,000,000.00			5,000,000.00						7,000,000.00
物联科技	100,000.00			9,900,000.00						10,000,000.00
巴州洁能				8,550,000.00						8,550,000.00
合计	164,230,241.58			24,855,000.00		2,405,000.00				186,680,241.5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新疆富然天气有限责任公司	17,060,483.87			-638,972.18		507,241.36				16,928,753.05
小计	17,060,483.87			-638,972.18		507,241.36				16,928,753.05

	83.87									
合计	17,060,483.87			-638,972.18		507,241.36				16,928,753.05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90,351,221.17	1,588,132,421.48	1,770,297,558.07	1,682,870,434.96
其他业务	3,200,606.27	1,413,460.18	2,198,352.38	1,963,652.09
合计	1,693,551,827.44	1,589,545,881.66	1,772,495,910.45	1,684,834,087.05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母公司-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主营业务	1,690,351,221.17	1,588,132,421.48	1,690,351,221.17	1,588,132,421.48
LNG 天然气	807,542,465.32	758,455,746.32	807,542,465.32	758,455,746.32
CNG 天然气	881,164,328.19	827,651,179.93	881,164,328.19	827,651,179.93
居民用气	751,601.08	1,321,711.77	751,601.08	1,321,711.77
工商用气	594,661.44	584,231.63	594,661.44	584,231.63
入户安装	298,165.14	119,551.83	298,165.14	119,551.83
其他业务	3,200,606.27	1,413,460.18	3,200,606.27	1,413,460.18
其他收入	3,200,606.27	1,413,460.18	3,200,606.27	1,413,460.18
按经营地区分类				
巴州地区	1,693,551,827.44	1,589,545,881.66	1,693,551,827.44	1,589,545,881.66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直销	1,693,551,827.44	1,589,545,881.66	1,693,551,827.44	1,589,545,881.66
合计	1,693,551,827.44	1,589,545,881.66	1,693,551,827.44	1,589,545,881.6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8,550,000.00	98,55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38,972.18	-177,170.1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355,387.77	-191,035.61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74,522.24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25,630,162.29	98,181,794.29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466,370.5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767,794.5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63,40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4,455.0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590,353.0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43,892.44	
合计	6,366,649.45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35	0.61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01	0.593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刘洪兵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年4月18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